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二期)

建设单位(盖章): 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6.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厂区大门



现有办公区域



现有生产车间



现有绿色干粉生产线



现有危废贮存库



水性涂料生产区域

打印编号: 1770026949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bd3pff		
建设项目名称	大同市兴建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二期)		
建设项目类别	23-044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农药制造;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合成材料制造;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大同市兴建建材涂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262MA0L8B9Q117M		
法定代表人(签章)	孙喜祥		
主要负责人(签字)	孙喜祥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孙喜祥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山西权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200MA0KXTNA23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吴海燕	03520250613000000089	BH 046298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武云峰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BH 068151	
吴海燕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	BH 046298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吴海燕

证件号码: 130521198501254522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5年01月

批准日期: 2025年06月15日

管 理 号: 0352025061300000008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环境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二期）		
项目代码	2020-140262-51-03-018023		
建设单位联系人	孙喜祥	联系方式	13633529284
建设地点	山西省（自治区）大同市新荣县（区）乡（街道）新荣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		
地理坐标	（113 度 20 分 44.116 秒， 40 度 9 分 8.64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641 涂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三、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264—单纯物理分离、物理提纯、混合、分装的（不产生废水或挥发性有机物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新荣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020-140262-51-03-018023
总投资（万元）	3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占比（%）	5	施工工期	4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 规划审批机关：山西省人民政府 规划审批文件名称及批复文号：《关于同意设立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批复》 {晋政函[2019]11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文件名称：《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 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召集审查机关：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p>审查文件名称：《关于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p> <p>审查文号及时间：晋环函[2022]50号，2022年1月</p>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1、项目与《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符合性分析</p> <p>《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规划定位为发挥新荣石墨、区位交通等资源优势，以战略性新兴制造业为发展方向，以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为主导产业，建设全国石墨碳素基地、省级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北方京津冀物流基地。</p> <p>规划限期分为近期、远期，其中近期2020-2025年，远期2026-2035年。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共规划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得胜转型示范工业园、古店物流制造园及晋蒙新兴产业合作园4个园区。</p> <p>开发区规划范围见表1-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各园区范围及规模</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43 1258 1380 1993"> <thead> <tr> <th>序号</th> <th>1</th> <th>2</th> <th>3</th> <th>4</th> </tr> </thead> <tbody> <tr> <td>园区名称</td> <td>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td> <td>得胜转型示范工业园</td> <td>古店物流制造园</td> <td>晋蒙新兴产业合作园</td> </tr> <tr> <td>面积</td> <td>757</td> <td>369</td> <td>622</td> <td>150</td> </tr> <tr> <td>产业空间布局</td> <td>产业用地主要以碳素、石墨烯、半导体等新材料以及新能源产业为主。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主要布局石墨烯、碳素新材料生产过程中非耗能生产环节及研发设计环节。部分产业用地主要以光伏电</td> <td>产业用地主要以高端装备制造、特钢制造、环保服务业为主。得胜转型示范工业园主要布局节能环保、新材料装备制造企业。</td> <td>产业用地主要以高端装备制造、特钢制造、环保服务业为主。古店物流制造园主要布局同德兴华及其他制造企业。同时布局物流仓储，交易、信息及其他增值服务为主，包括工业用地和仓储物流用地</td> <td>产业用地主要以碳素、石墨烯、半导体等新材料以及新能源产业为主。晋蒙新兴产业合作园主要规划布局碳素、石墨生产耗能环节的产业</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1	2	3	4	园区名称	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	得胜转型示范工业园	古店物流制造园	晋蒙新兴产业合作园	面积	757	369	622	150	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用地主要以碳素、石墨烯、半导体等新材料以及新能源产业为主。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主要布局石墨烯、碳素新材料生产过程中非耗能生产环节及研发设计环节。部分产业用地主要以光伏电	产业用地主要以高端装备制造、特钢制造、环保服务业为主。得胜转型示范工业园主要布局节能环保、新材料装备制造企业。	产业用地主要以高端装备制造、特钢制造、环保服务业为主。古店物流制造园主要布局同德兴华及其他制造企业。同时布局物流仓储，交易、信息及其他增值服务为主，包括工业用地和仓储物流用地	产业用地主要以碳素、石墨烯、半导体等新材料以及新能源产业为主。晋蒙新兴产业合作园主要规划布局碳素、石墨生产耗能环节的产业
序号	1	2	3	4																	
园区名称	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	得胜转型示范工业园	古店物流制造园	晋蒙新兴产业合作园																	
面积	757	369	622	150																	
产业空间布局	产业用地主要以碳素、石墨烯、半导体等新材料以及新能源产业为主。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主要布局石墨烯、碳素新材料生产过程中非耗能生产环节及研发设计环节。部分产业用地主要以光伏电	产业用地主要以高端装备制造、特钢制造、环保服务业为主。得胜转型示范工业园主要布局节能环保、新材料装备制造企业。	产业用地主要以高端装备制造、特钢制造、环保服务业为主。古店物流制造园主要布局同德兴华及其他制造企业。同时布局物流仓储，交易、信息及其他增值服务为主，包括工业用地和仓储物流用地	产业用地主要以碳素、石墨烯、半导体等新材料以及新能源产业为主。晋蒙新兴产业合作园主要规划布局碳素、石墨生产耗能环节的产业																	

	池片、组件生产及电站运营为主。			
<p>排水工程规划</p> <p>规划建设花园屯园区污水厂和晋蒙园区污水厂，每座污水厂分别建设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工业各一套，满足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能力的要求。古店园区与古店镇共用污水厂，得胜园区依托新荣区污水处理厂，仅接受相应园区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经企业自行处理全部回用，古店园区和得胜园区工业废水不外排。</p> <p>污水处理厂厂区同时建设中水厂，污水进行深度处理后作为中水水源回用于开发区工业企业、市政杂用和绿地浇洒等用水。</p> <p>开发区建设应强调优先利用植草沟。渗水砖、雨水花园，下沉式绿地等“绿色”措施来组织排水，以“慢排缓释”和“源头分散”控制为主要规划理念，雨水通过上述“海绵体”下渗、滞蓄、净化、回用，最后剩余部分径流通过管网外排。从而有效提高区内排水系统。</p> <p>区内现有较大企业均自备污水处理设施，污水处理后在内部循环使用，基本不外排。</p> <p>目前花园屯园区污水处理厂已建成但尚未运营。</p> <p>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p> <p>园区规划：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总面积 8.59km²（858.67ha），分为东、西两片区。东片区北至杨窑村村南乡道，东至花园屯村东 200m 处，南至前井村南界，西至大准铁路；西片区北至现状御河东侧支流河道，东至大准铁路以西 20m，南至北界线以南 1.98km，西至现状灌渠。规划建设用地总规模为 680.64ha，分为产业用地、居住用地、公共管理和服务设施用地、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发展预留用地和公用设施用地。</p> <p>发展方向为：依托园区与大同市城区相邻的优势，园区与城市</p>				

配套应同步进行，同步衔接，尤其是市政基础设施要和城区共建共享。突出交通门户优势，发展面向乌大张及京津冀地区的区域性服务功能；以碳素新材料及新能源装备制造为核心产业，与周边开发区错位发展，建设全国石墨碳素基地、省级新能源装备制造基地。

空间结构：在园区现有空间格局基础上，充分考虑自然地理条件，结合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在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中的区域定位和分工，形成“两带、四轴、六片区”的总体空间格局。

“两带”：生态景观带。结合现状两条自然沟壑形成东西向的两条生态绿化带；

“四轴”：空间发展轴。依托园区主干道聚贤路、中央大道、规划横五路、规划横九路形成“井”字型的园区空间发展轴，加强与周边交通联系；

“六片区”：结合产业建设，规划各类用地按功能类别进行聚集发展，形成六大功能片区，分别为智能装备制造区、新型碳材料产业区、新能源科技项目产业区、现代产业孵化区、中小企业发展区和现代公共服务区。

本项目为水性涂料制造，位于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新能源产业区板块，区内主要以发展光伏发电产业为主，该项目为规划允许类建设项目。

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用地布局规划图见附图 2。

表 1-2 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产业布局符合性分析

管控类别	管控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产业定位	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布局石墨烯、碳素新材料生产过程的非耗能生产环节及研发设计环节；部分产业用地主要以光伏电池片、组件生产及电站运营为主，	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涂料生产项目为规划允许类建设项目	符合

	参照《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表2.2-4，列开发区近期拟建项目与相关产业政策、准入条件的协调性分析表，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涉及到的项目有：河北九星煤矿机械有限公司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允许类）、山西千匠金属制品钢构项目（鼓励类）、山西东源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电力设备制造加工项目（允许类）、山西凌宇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环保保温材料生产建设项目（鼓励类）、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涂料生产项目（允许类）、大同市七彩家园有限公司涂料生产项目（允许类）、山西杰康科技工业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工矿机械制造加工（允许类）、大同精诚博桑科技有限公司环保型抑尘设备生产项目（允许类）。		
空间布局约束	<p>1.规划项目所属产业需符合园区本身产业定位，属于其产业规划的产业类型或相关配套产业方可进入。</p> <p>2.开发区内禁建区禁项目占地，限建区范围需要征求相关职能部门同意，按照规定采取保护措施或防护措施后方可建设。</p> <p>3.原则上开发区规划的重要的基础设施包括主路、绿化带、市政设施用地不能改变其用地。</p> <p>4.规划涉及防护距离（包括卫生防护距离、大气防护距离、产业政策要求的防护距离）的项目与敏感目标需保证满足防护要求。</p>	<p>本项目为水性涂料项目，位于新材料产业园-新能源产业区板块，占地属于工业用地，不违背新能源产业区板块光伏发电产业为主的要求；该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要求。</p>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p>1.开发区规划新增项目在区域大气环境稳定达标前，要求执行倍量削减。</p> <p>2.开发区所在区域远期在区域大气环境、地表水段稳定达标后，要求新增项目必须保证区域环境质量维持基本稳定。</p> <p>3.严格执行规划环评提出的区域削减方案。</p> <p>4.开发区及重点行业大气、水主要污染物和特征污染物允许排放量满足环境质量底线区清单的污染物排放总量要求；新增项目要求清洁生产水平达到一级或同行业国际先进水平，有特别排放限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特别排放限值或更严格的排放限值。</p>	<p>环评要求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倍量削减，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p>	符合
资源开发利用	<p>1.开发区土地资源、水资源开发满足资源利用上线清单要求，煤炭在一次能源消费比例下降到80%，非化石能源占</p>	<p>本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供水由花园屯园区水厂提</p>	符合

	要求	比达到 5%。 2.开发区规划范围内工业项目取水原则上禁止采用地下水。 3.开发区范围内原则上禁止新建燃煤或其他高污染燃料供热锅炉或项目。	供；本项目不设置燃煤或其他高污染燃料供热锅炉或项目。	
	资源消耗	单位产品取水量应符合《山西省用水定额第二部分：工业企业用水定额》（DB14-T1049.2-2015）	本项目水性涂料用水定额为 0.227m ³ /t，符合《山西省用水定额第二部分：工业企业用水定额》（DB14-T1049.2-2021）表 19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用水定额	符合
	污染物排放限值	1.锅炉废气排放必须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1929-2019） 2.钢铁行业执行《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4/2249-2020） 3.有行业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特别排放限值	本项目不设锅炉。本项目水性涂料粉尘及非甲烷总烃执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2 中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符合
	地表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1) 企业产生的循环排污水、回水处理装置排水等含盐废水等可根据自身情况采用以下措施合理处理,减少废水排放:利用余热蒸发结晶、反渗透浓缩、蒸发塘蒸发等。严禁企业将含盐废水排入土壤与周边河流。 2) 建设开发区污水管网，确保入园企业生产及生活废水能够全部收集排入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并得到处理。 3) 企业生产及生活废水应自行预处理达到排入污水厂纳管水质标准后，方可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确保开发区污水厂正常运行。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排至园区管网，进入园区内的污水处理厂处置。	符合
	地下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经济开发区分布的罐区、化学品库、中转仓库、原料车间、焙烧熔炼车间、湿法车间、废水处理站、危废暂存间、事故水池、初期雨水池及污水管沟等划为重点污染防治区，重点污染防治区的防渗性能应等效于 6.0m 厚渗透系数为 1.0*10 ⁻¹ cm/s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对于	本项目采用分区防渗，危废暂存间重点防渗，重点防渗区采用等效粘土防渗层 Mb≥6.0m，K≤1.0×10 ⁻⁷ cm/s；废	符合

		<p>对地下水环境有污染的物料或污染物泄漏后，可及时发现和处理的区域或部位采用一般防渗，一般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等效黏土防渗层不小于 1.5m，渗透系数不大于 $1.0 \times 10^{-7} \text{ cm/s}$。</p>	<p>水沉淀池采用防渗混凝土，池体内表面涂刷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渗涂料，车间内生产区工位采用防渗混凝土结构，渗透系数 $\leq 10^{-7} \text{ cm/s}$。</p>	
	<p>声环境影响减缓措施</p>	<p>①开发区在企业布局时，必须在规划、选址上把好关，尽量将源强多、声级高的噪声企业布局在开发区中部，四周布置噪声污染较轻的企业，同时企业内部的平面布局也必须遵循这一原则，使声源与敏感点保持适当距离。②区内所有企业必须严格执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规定的噪声防治措施，同时加强厂界绿化防护带建设。③入区企业应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及工艺，对高噪声设备采用安装减振装置、吸声(消声)设备，设置隔声罩等控制措施，有效降低噪声。④加强开发区边缘与公共服务中心及居住区较近企业的噪声防治，尽量将噪声大的设备和工段设置在远离村庄及居住区的一侧,做好企业与周围村庄及居住区之间绿化带的隔离和缓冲，最大可能减小或消除开发区内企业对周边敏感点的影响。⑤评价要求开发区工业用地及沿区界外加强绿化防护带建设，绿化带宽度不低于 30m。重点关注开发区周边居住区，加强对保护目标区的防护带或隔声屏障的建设，确保周围敏感目标达到 2 类声环境质量标准。⑥评价要求对开发区主要交通干线两侧昼夜间噪声进行年度跟踪监测，在科学确定监测点的基础上，根据跟踪监测结果，进一步对局部超标的噪声敏感点采取加设隔声屏障、加宽绿化降噪带、加高围墙、安装双层玻璃等降噪措施。⑦评价要求严格执行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准入，禁止在 0、1 类区、严格限制在 2 类区建设产生噪声污染的工业项目。⑧评价要求依法使用排</p>	<p>环评要求本项目及时检查维修，防治生产设备在不良条件下运行而造成机械噪声值增加的情况发生，从声源上控制噪声的级别；设备减振；对振动较大的设备安装设置减振垫；车间内工作人员配戴相应的噪声防护设施，如耳塞、耳套等。</p>	<p>符合</p>

		放合格的机械设备，鼓励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⑨评价要求全面开展清洁柴油车、清洁柴油机、清洁运输、清洁油品行动，推进运输结构调整，提升机动车污染防治水平，建立完善的移动源污染治理体系。		
	固废处置措施	(1) 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工业固废其中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规划产业园的装备制造企业产生的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零部件、废边角料，均外售处理；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除尘灰回收后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送至废品收购站；废原料桶、废活性炭设置危废间，按要求设置危废标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园区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危险化学品的运输必须使用符合规定的罐车装运，并配置运行状态记录装置和必要通讯工具等。高温高压反应釜等生产环节、储罐区、管道密集区等高风险性车间增加必要的监控与报警系统。并建立突发水系统事件三级防控体系。建设内容包括：一级防控，风险企业应按相关设计规范设置企业应急事故水池、事故存液池等事故排水收集设施；二级防控，各园区应按相关设计规范设置园区应急事故水池；三级防控，在发生水环境风险事件时，接纳水体设置拦截坝。	本项目为水性涂料生产项目，厂区不涉及危险化学品。	符合
表 1-3 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符合性				
	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1、坚持绿色发展，推动产业升级转型。《规划》应贯彻国家和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及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要求，积极发展新材料和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等有关		本项目为水性涂料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p>规定和要求,充分论证“两高”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可行性,严控“两高”项目盲目建设。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充分考虑区域环境容量、环境敏感因素等制约,以及区域主要污染物削减措施的进度和效果,进一步优化《规划》的规模、布局和开发建设时序,推动开发区高水平的规划和建设。</p>		
	<p>2、优化产业布局,严格落实分区管控。《规划》应符合我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和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政策措施,落实花园屯乡镇水源地、马站烽火台及其建设控制地等保护要求,做好开发区与云冈国家森林公园、五旗沙漠公园间防护绿化带建设,保障生态空间格局。古店物流制造园与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应协调区域居住用地、产业用地、生态用地之间的关系布局,限制高污染、高风险产业布局,维护区域人居环境安全。</p>	<p>本项目位于符合我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国土空间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等相关规划要求;占地类型为工业用地;不属于高污染、高风险项目。</p>	符合
	<p>3、强化大气污染治理,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严格落实区域大气主要污染物削减方案,持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开发区应及时配套完善集中供热、供气设施,进一步优化开发区能源结构,实现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实行严格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推进现有项目污染治理提标改造。加强石墨碳素加工、装备制造行业VOCs等特征污染物的控制,强化开发区粉尘等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措施。积极推进开发区提高货物铁路运输比例。</p>	<p>本项目为水性涂料项目,粉尘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后排放,有机废气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排放。</p>	符合
	<p>4、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污水处理。坚持“基础设施先行”的原则,加快推进开发区集中给水、排水、污水处理、中水回用系统及管网等设施建设进度,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和分类处置”“一水多用、以水定产”的原则,对开发区废水分类收集、处理和回用,提高废水综合利用率,确需外排的废水应符合相应排放</p>	<p>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由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厂区危废贮存库及废水沉淀池采取防渗措施。</p>	符合

	标准,并满足区域水环境功能要求。落实区域地下水污染防治要求,加强重点区域的防渗措施。合理设置地下水监测井;开展地下水污染跟踪监控,保障区域水环境安全。		
	5、合理处置固体废物,严格危险废物管理。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实施开发区固体废物全过程和平台化管理,根据石墨碳素加工、新能源、装备制造等行业特点,合理确定开发区危险废物产生种类和数量,完善开发区危险废物收集、转运、贮存和处置利用体系,避免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不当可能导致的环境风险。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除尘灰回收后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送至废品收购站;废原料桶、废活性炭设置危废间,按要求设置危废标识,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6、完善事故应急措施,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开发区应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建立完善的环境应急管理体系,并与地方政府应急预案做好衔接联动。结合区域环境风险防控需求,完善水环境风险防控措施,配套建设足够容积的事故应急水池;严控水环境风险。加强危化品运输监管,合理规划运输路线,防范次生环境风险。	本项目为水性环保涂料项目,厂区不涉及危险化学品。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p>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大同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同政发[2021]23号）》中关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划分,将全市生态空间划分为“一般管控单元”、“重点管控单元”和“优先保护单元”等三个单元。目前,大同市“三线一单”处于动态更新中。</p> <p>为了解本项目占地所处的生态管控单元,本次评价将项目坐标与“山西省三线一单数据管理及应用平台”中“三线一单”数据进行核查。根据核查结果,本项目涉及区域全部处于“重点管控单元”内,单元名称为“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单元”,单元编码为“ZH14021220004”,单元管控的要求见下图:</p>		

(1) 环境管控单元

序号	行政区划	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区分类	重叠面积(公顷)
1	新荣区	ZH14021220004	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单元	重点管控单元	2.4407

1. 管控单元一1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ZH14021220004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单元
行政区划	新荣区
管控单元分类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共享，推进工业园区污染物治理集中治理，因地制宜建设园区集中供热供气中心、集中喷涂中心、有机溶剂回收中心、活性炭再生中心。3. 集中使用煤气发生炉的高排放区，暂不具备改用天然气条件的，原则上应建设统一的清洁煤制气中心。4. 工业企业排放水污染物应当达到水污染物综合排放地方标准。

环境风险防控

1. 依托开发区环境保护相关机构，设立开发区环境风险应急管理办公室。2. 建立环境风险三级防控体系，落实开发区企业应急事故池、初期雨水收集池等应急设施的建设，控制和防止突发事件时事故水流出企业厂区，实现应急情况下储存事故水、消防水、初期雨水的目的。3. 园区中装备制造、石墨等企业危险废物应送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如需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暂存场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957-2001)中的有关规定；如需设置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场要严格执行《危险废物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的相关要求。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 加强工业园区能源替代利用，积极推广集中供汽供热或建设清洁低碳能源中心等，替代工业炉窑燃料用煤；充分利用园区内工厂余热、焦炉煤气等清洁低碳能源，加强分质与梯级利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促进形成清洁低碳高效产业链。

本项目与大同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重点管控单元的符合性分析见表 1-4。

表 1-4 与重点管控单元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管控要求	项目特点	符合性
重点管控单元准入要求：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加强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不断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解决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高等问题，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加快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严控“两高”企业准入门槛，加快实施城市规划区“两高”企业搬迁，完善能源消费双控制度。实施企业绩效分级分类管控，强化联防联控，持续推进清洁取暖散煤各县（区）人民政府、大治理，严防“散乱污”企业反弹，积极应对重污染天气。以资源环境承载力为约束，全面推进现有化工、钢铁、水泥、建材等重污染行业企业逐步退出城市规划区和县城建成区，推动“两高”产能向资源禀赋好、环境承载力强、大气扩散条件优、铁路运输便利的各县（区）人民政府、大区域转移。鼓励化工、水泥、建材等传统产业实施“飞地经济”。桑干河流域加强流域上下游左右岸污染统筹治理，严格入河排污口设置，实施桑干河入河排污总量控制，积极推行流域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厂—网—河”一体化运营模式，大力推进工业废水近零排放和资源化利用，实施城镇生活再生水资源化分质利用。	本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定位，运营期无工业废水外排，废气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符合

本项目与大同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总体准入清单的符合性分析见表 1-5。

表 1.5 与大同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管控要求的分析

属性/区域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通用	空间布局约束	1、新建、改建、扩建“两高”项目须符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满足重点污	1、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2、不属于严禁新增	符合

		<p>染物排放总量控制、碳排放达峰目标、相关规划环评和相应行业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条件、环评文件审批原则要求。</p> <p>2、严格控制高碳、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建设，市城市规划区、县城规划区不在布局包括产能置换项目在内的任何钢铁（不含短流程炼钢）、铸造（不含高端铸件）、水泥、有色项目，区域内现有产能只减不增。</p> <p>3、推进城市建成区及周边重污染企业搬迁退出，加快清理不符合城市功能定位的污染企业。</p> <p>4、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原则上按照禁止开发区管理，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限行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p> <p>5、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严格限制煤炭开采和加工、化工、防治、造纸等高耗水和低效用水产业发展。持续推进城市产业布局优化和升级替代，加快推进工业企业“退城入园”。</p> <p>6、认真落实禽畜养殖禁养区有关规定，禁养区内严禁审批禽畜养殖建设项目，依法关闭或搬迁禁养区内禽畜养殖场。</p>	<p>产能项目；</p> <p>3、本项目为水性环保涂料项目，位于新荣经济开发区-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占地为工业用地，距离城市建成区较远；</p> <p>4、本项目不涉及生态红线；</p> <p>5、本项目采用的生产工艺和设备成熟先进，资源能源消耗水平较低；</p> <p>6、不涉及。</p>	
	通用	<p>1、污染物排放总量严格落实“十四五”相关目标指标。</p> <p>2、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项目和设施，已建成的应逐步或依法限期改用改天然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p> <p>3.市区范围内基本淘汰每小时35 蒸吨一下燃煤锅炉，燃气锅炉完成低氮改造。</p> <p>4、严格落实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排放主要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p>	<p>1、本项目严格落实总量指标要求；</p> <p>2、不涉及；</p> <p>3、不涉及；</p> <p>4、本项目按照相关要求申请总量指标。</p>	符合

		物排放总量指标。		
通用	环境 风险 防控	1、强化重污染天气、饮用水水源地、有毒有害气体等重点领域风险预警，健全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和应急响应措施，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2、科学布局危险废物处置设施和场所，危险废物暂存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的相关要求建设，填埋场要严格执行《危险废物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019）的相关要求。	1、要求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对危废贮存库的建设及危险废物的贮存提出响应要求。	符合
	重点行业	全面加强建材、铸造等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生产工艺产尘点（装置）采取密闭、封闭或设置集气罩等措施，粉状物料采取密闭、封闭等方式储存和运输	本项目设备置于全封闭室内进行生产，投料等产尘设备配套布袋除尘器或者安装集气罩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粉状物料采用密闭方式储存和运输	符合

根据上表分析，本项目符合大同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要求。

4、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第“十一、石化化工”中“4、低 VOCs 含量的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型涂料”项。符合产业政策。同时该项目已在新荣经济开发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进行备案，（项目代码为：2020-140262-51-03-018023）。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5、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荣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 度 20 分 44.116 秒，北纬 40 度 9 分 8.643 秒，附近地表水体为御河，御河位于项目西侧约 3.15km，见附图 5。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乡镇水源地为花园屯乡镇水源地，水源地设有 1 个水井，保护区范围为以井口为圆心，直径 140m 的圆；井深

180m，静止水位标高为 140m，井口高程 1141m，涌水量为 360m³/d，地下水类型为孔隙水，含水层厚度约为 20m，该水源地不设二级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花园屯乡集中供水水源地东南侧约 1500m 处，不在乡镇集中供水水源地保护范围内。见附图 6。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可行。

6、防沙治沙

本项目位于山西省大同市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内，根据《全国防沙治沙规划（2021-2030）》，大同市新荣区属于防沙治沙范围，《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沙治沙法》中规定“在沙化土地范围内从事开发建设活动的，必须事先就该项目可能对当地及相关地区生态产生的影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法提交环境影响报告；环境影响报告应当包括有关防沙治沙内容”。

根据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落实沙区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通知》（晋林造发【2020】30号）中的相关要求：1.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防沙治沙工作，在审批防沙治沙范围内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时，要增设专门的防沙治沙内容，提出对沙区植被的保护与修复内容，做好保护与修复工作，尽量减少对沙化土地的破坏，避免沙化土地进一步发生，实现项目开发与沙化土地保护和修复工作和谐共生发展；2.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和“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在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空间范围内依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和城镇建设，区域内优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活动，恢复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本项目生产依托现有生产车间，施工期土壤扰动面积较小，沙化影响较小；运营期要求建设单位采取加强厂区绿化，地面硬化，

并严格控制运营活动范围，不可以新增临时占地，侵扰周围土壤。
据调查厂区已建设有围墙，围墙作为限界可以有效地阻隔本项目运营期对周围未利用土地的影响。

7、与《新荣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荣经济开发区，属于新材料产业链聚集区，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不占用基本农田，不在城镇开发区范围内，符合新荣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新荣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见附图。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背景

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取得了备案证，项目代码：2020-140262-51-03-018023，建设规模为：“3 万吨水性漆，10 万吨绿色干粉涂料及砂浆”，根据市场需求，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委托山西权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内容为年产 10 万吨绿色干粉涂料及砂浆，并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取得了关于该项目的批复，批复文号：同新环函[2023]3 号；2023 年 9 月，该项目通过了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根据实际需求，企业决定投资 3000 万元在现有厂区及生产车间内进行“3 万吨水性漆”生产线的建设，项目建成后，全厂年产 3 万吨水性漆，10 万吨绿色干粉涂料及砂浆。

2、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二期）

建设单位：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位于山西省大同市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内，厂址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20'44.116"，北纬 40°9'8.643"。

建设投资：项目投资 3000 万元

3、项目组成

项目投资 3000 万元，新购水性涂料生产设备，包括混合罐、分散机、基料储罐、调漆罐、搅拌罐、拉缸等设备，配套建设相关环保设施。

表 2-1 本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项目工程组成	子工程	现有工程建设规模	改扩建工程建设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现有生产车间	单层全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3307.5m ² 。 内置干粉相关生产设备	在现有生产车间内新增水性涂料生产设备 88 台/套, 位于现有绿色干粉生产线的北侧	水性涂料生产线布置在现有生产车间的北部
储运工程	成品库区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 全封闭轻钢结构, 800m ²	/	无变化, 依托现有
	原料库	位于生产车间北侧, 全封闭轻钢结构, 800m ²	/	无变化, 依托现有
	扩建原料库	/	位于现有生产车间东北部, 全封闭轻钢结构, 600m ²	水性涂料生产所需原辅料放置在该原料库内
辅助工程	办公楼	3 层结构, 位于厂区北侧, 建筑面积 1500m ²	/	无变化, 依托现有
	门房、磅房	位于厂区出入口, 200m ²	/	
公用工程	供水	水源接产业园区自来水管网	新增纯水机 1 台, 水性涂料生产配料用水及设备清洗用水使用纯水机制备的去离子水。	新增纯水机 1 台
	供电	由产业园区 10KV 电缆引入厂区变压器, 低压电通过 YJLV22 型埋地电缆引至各用电负荷点, 低压配电系统采用单母线分段供电	/	依托现有工程
	供热	采用电采暖	/	依托现有工程
环保工程	废气	1#原料仓、2#原料仓和3#原料仓全封闭, 筒仓粉尘、搅拌粉尘及包装和码垛粉尘送入1#除尘器处理后, 由15米高排气筒(DA001) 排放	/	无变化

		2#单机生产线	4#原料仓、5#原料仓和6#原料仓全封闭，筒仓粉尘、搅拌粉尘及包装和码垛粉尘送入1#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	无变化
		5#BHS-5型干粉砂浆生产线	7#原料仓、8#原料仓、9#原料仓及15#原料仓全封闭，筒仓粉尘、斗提机粉尘、搅拌粉尘及包装和码垛粉尘送入2#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	/	无变化
		6#BHS-5型轻质石膏生产线	10#原料仓、11#原料仓及12#原料仓全封闭，筒仓粉尘、斗提机粉尘、搅拌粉尘及包装和码垛粉尘送入3#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	/	无变化
		3#单机生产线	依靠6#BHS-5型轻质石膏生产线原料仓，搅拌粉尘及包装和码垛粉尘送入3#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	/	无变化
		7#BHS-5型腻子粉生产线	13#原料仓、14#原料仓及16#原料仓全封闭，筒仓粉尘、斗提机粉尘、搅拌粉尘及包装和码垛粉尘送入4#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4）排放	/	无变化
		4#单机生产线	依靠7#BHS-5型腻子粉生产线原料仓，搅拌粉尘及包装和码垛粉尘送入4#除尘器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4）排放	/	无变化
		水性涂料生产线	/	水性涂料生产过程中投料产生的粉尘以及混合、搅拌、分散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工位集气罩收集后送入5#除尘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由15米高排气筒（DA005）排放	新增
	废水	洗车废水	在洗车平台处设置1座10m ³ 的沉淀池，循环使用不外排	新增洗车废水依托现有洗车平台处理，洗车废水经现有10m ³ 的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依托现有工程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收集罐收集后，由开发区管委会协调拉走并委托新荣区污水处理厂处置，待开发区污水厂建成后，排入开发区污水厂处理	新增生活污水经收集罐收集后，由开发区管委会协调拉走并委托新荣区污水处理厂处置，待开发区污水厂建成后，排入开发区污水厂处理	
		生产废水	/	水性涂料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设备清洗废水经储存后回用于配料用水，不外排	无生产废水外排
	固废	除尘灰	集中收集，送至废品收购站	新增水性涂料生产线上的除尘灰集中收集，回用于生产	绿色干粉线收集的除尘灰送至废品收购站；水性涂料生产线收集的除尘灰回用于生产
		废包装材料	集中收集，送至废品收购站	新增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送至废品收购站	无变化
		沉渣	外售综合利用	新增沉渣外售综合利用	处置方式无变化
		废机油	设置 10m ² 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新增废机油在现有 10m ² 危废贮存库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无变化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箱，定期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	新增生活垃圾设置垃圾箱，定期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	无变化
		危险废物	/	新增废包装桶、废活性炭在现有 10m ² 危废贮存库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依托现有危废贮存库
	噪声	生产设备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无变化
		运输噪声	禁止鸣笛、限制车速，禁止夜间行驶	禁止鸣笛、限制车速，禁止夜间行驶	无变化

4、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扩建前产能	扩建后产能	变化量	单位
1	室内腻子粉	30000	30000	0	吨/年
2	外墙腻子粉	10000	10000	0	吨/年
3	石膏砂浆	30000	30000	0	吨/年
4	保温砂浆	30000	30000	0	吨/年
5	多彩漆	0	5000	+5000	吨/年
6	乳胶漆	0	10000	+10000	吨/年
7	真石漆	0	10000	+10000	吨/年
8	水性工业漆	0	5000	+5000	吨/年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现有工程数量	扩建后数量	变化量	放置位置
绿色干粉生产线生产设备							
1	原料仓	80T	个	16	16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2	斗提机	DT-250 型	台	2	2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3	斗提机	DT-300 型	台	3	3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4	搅拌机	BHS-5型	台	3	3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5	搅拌机	BHS-3型	台	4	4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6	计量器	2T	台	7	7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7	输送螺旋	219mm	支	36	36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8	待混仓	4 立方	台	3	3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9	成品仓	5 立方	台	7	7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10	包装机	BHY-2 型	台	17	17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11	除尘器	96袋-11KW	台	6	6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12	机械手码垛机	800型	套	4	4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13	PCL 配电柜	立式	台	8	8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14	配电柜	立式	台	3	3	0	现有生产车间南部
水性涂料生产线							
(一) 水性工业漆、多彩漆、乳胶漆生产设备							
15	2M ³ 多彩混合罐	多彩混合罐 (带专用搅拌器)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16	3M ³ 多彩混合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17	5M ³ 多彩混合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18	8M ³ 多彩混合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19	0.5 M ³ 一机二缸	一机二缸平台 式分散机	套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0	1 M ³ 一机二缸		套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1	2 M ³ 一机二缸		套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2	3 M ³ 一机二缸		套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3	10 M ³ 基料罐	基料储罐(带搅 拌)	台	0	3	+3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4	5 M ³ 基料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5	5M ³ 造粒液储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6	8M ³ 造粒液储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7	5M ³ 连续相储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8	3 M ³ 升降式多功能打浆罐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29	5 M ³ 升降式多功能打浆罐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0	1 M ³ 多彩保护胶助剂罐(不带搅拌)		只	0	5	+5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1	1 M ³ 多彩助剂罐(不带搅拌)		只	0	8	+8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2	1 M ³ 调漆罐	调漆罐设备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3	2 M ³ 调漆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4	3 M ³ 调漆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5	5 M ³ 调漆罐		台	0	3	+3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6	8 M ³ 调漆罐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7	1 M ³ 高速分散罐	高速分散罐设备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8	2 M ³ 高速分散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39	3 M ³ 高速分散罐		台	0	3	+3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40	5 M ³ 高速分散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41	3 M ³ 多功能分散混合罐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42	5 M ³ 多功能分散混合罐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二) 真石漆生产设备							
43	1 M ³ 真石漆搅拌罐	/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44	3 M ³ 真石漆搅拌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45	5 M ³ 真石漆搅拌罐		台	0	2	+2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46	10 M ³ 真石漆搅拌罐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47	15 M ³ 真石漆搅拌罐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48	5 M ³ 多功能打浆罐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三) 其它设备							
49	30 M ³ 乳液储罐	/	台	0	6	+6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50	500L 不锈钢移动拉缸		只	0	5	+5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51	1000L 不锈钢移动拉缸		只	0	10	+10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52	纯水机		台	0	1	+1	现有生产车间北部

6、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扩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4-1 和 2-4-2:

表 2-4-1 绿色干粉生产线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绿色干粉生产线							
序号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单位	扩建前年用量	扩建后年用量	变化量	运输方式
1	室内 腻子粉	钙粉	kg	29100	29100	0	汽车运输
2		纤维素	kg	240	240	0	汽车运输
3		胶粉	kg	600	600	0	汽车运输
4	外墙 腻子粉	白水泥	kg	4500	4500	0	汽车运输
5		钙粉	kg	4500	4500	0	汽车运输
6		灰钙粉	kg	500	500	0	汽车运输
7		纤维素	kg	100	100	0	汽车运输
8		胶粉	kg	400	400	0	汽车运输
9	石膏砂浆	石膏	kg	13500	13500	0	汽车运输

10		钙粉	kg	13500	13500	0	汽车运输
11		玻璃微珠	kg	2700	2700	0	汽车运输
12		纤维素	kg	210	210	0	汽车运输
13		胶粉	kg	30	30	0	汽车运输
14	保温砂浆	水泥	kg	14400	14400	0	汽车运输
15		沙子	kg	14400	14400	0	汽车运输
16		纤维素	kg	150	150	0	汽车运输
17		胶粉	kg	1050	1050	0	汽车运输

表 2-4-2 水性涂料生产线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产品名称	原料名称	包装形式	比例	单位	扩建前年 用量	扩建后年 用量	变化量
水性工业漆	水	/	19%	t	0	950	+950
	颜(填)料	袋装	29.50%	t	0	1475	+1475
	丙烯乳酸液	桶装	50%	t	0	2500	+2500
	助剂(成膜剂 消泡剂 分散剂 增稠剂)	桶装	1.50%	t	0	75	+75
	铁桶	/	/	个	0	250000	+250000
乳胶漆	水	/	24.50%	t	0	2450	+2450
	丙烯乳酸液	桶装	20%	t	0	2000	+2000
	颜(填)料	袋装	50%	t	0	5000	+5000
	助剂(成膜剂 消泡剂 分散剂 增稠剂)	桶装	5.50%	t	0	550	+550
	铁桶	/	/	个	0	500000	+500000
多彩漆	水	/	20%	t	0	1000	+1000
	颜(填)料	袋装	30%	t	0	1500	+1500

	丙烯乳酸液	桶装	48.50%	t	0	2425	+2425
	助剂（成膜剂 消泡剂 分散剂 增稠剂）	桶装	1.50%	t	0	75	+75
	塑料桶	/	/	个	0	250000	+250000
真石漆	水	/	10%	t	0	1000	+1000
	丙烯乳酸液	桶装	12.50%	t	0	1250	+1250
	天然彩砂	袋装	75%	t	0	7500	+7500
	助剂（成膜助剂 消泡剂 分散剂 增稠剂）	桶装	2.20%	t	0	220	+220
	纤维素	袋装	0.30%	t	0	30	+30
	塑料桶	/	/	个	0	500000	+500000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颜(填)料简称颜料，是色漆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不能单独成膜，因此，也称为次要成膜物质。颜料一般为微细的粉末状有色物质，通过涂料生产过程中的搅拌、研磨、高速分散等加工过程，使其均匀分散在成膜物质及其溶液中，形成色漆。在形成涂膜之后，颜料均匀分散在涂膜中，涂膜的实质是颜料和成膜高聚物的固-液分散复合体。常用的着色颜料有钛白、镉黄、酞青蓝、甲苯胺红、石墨、炭黑、华蓝、群青等；常用的体积颜料(也称填料)有碳酸钙、磷酸钙、云母、硫酸钡、滑石粉、硅藻土等，体积颜料常用来调节涂料的颜料体积浓度(Pvc)，以增强诸如漆膜的机械强度、附着力，调节抗水、气、腐蚀介质的渗透性和光泽等。

丙烯酸乳液：乳白色溶液，固含：48%±1，粘度：200-3000s，细度：0.1-0.2μm。本项目所用乳液主要成分为环氧丙烯酸树脂，环氧丙烯酸酯树脂又称乙烯基酯树脂，是环氧树脂和丙烯酸进行反应后溶解于苯乙烯中的变性环氧树脂。环氧丙烯酸酯树脂具有环氧树脂的优良特性，固化性和成型性方面也极为优秀。

成膜剂：又称聚结助剂，能促进高分子化合物塑性流动和弹性变形，改善聚结性能，能在较广泛施工温度范围内成膜的物质。本项目使用的成膜助剂为丙二醇甲醚醋酸酯，也叫丙二醇单甲醚乙酸酯，分子式为 C₆H₁₂O₃，外观无色透明的液体。此类物质沸点高，环保性能优越，混溶性好，挥发度低，容易被乳胶粒子吸收，能形成优异连续涂膜。

消泡剂：又称为抗泡剂，广泛应用于涂料、石油化工、造纸、工业清洗等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害泡沫的消除。本项目使用的消泡剂的主要为聚醚改性聚硅氧烷复合物，为非反应型聚醚改性聚硅氧烷，可用于水性、溶剂型、无溶剂型涂料及油墨体系。不易挥发，热稳定性好，化学稳定性好，消泡能力强。

分散剂：是一种在分子内同时具有亲油性和亲水性两种相反性质的界面活性剂。可均一分散那些难于溶解于液体的无机，有机颜料的固体及液体颗粒，同时也能防止颗粒的沉降和凝聚，形成安定悬浮液所需的两亲性试剂。

化学成份：聚羧酸氨盐水溶液，外观：无色透明液体，PH 值：7—9，活性成份：40±1%，密度：1.18±0.01(20°C)，相溶性：与体系完全相容。

增稠剂：是一种流变助剂，不仅可以使涂料增稠，防止施工过程中出现流挂现象，而且能赋予涂料优异的机械性能和贮存稳定性。对于黏度较低的水性涂料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一类助剂。

性质：聚丙烯酸系碱溶胀阴离子协和型增稠剂，外观：白色乳液，固体含量 Wt%：30±2，PH 值（25°C）：3-5，粘度（25°C 2#转子 60 转/分钟 m.pas）：<50，离子性：弱阴离子。

彩砂：粒径 40~200 目，其主要矿物成分是 SiO₂，依据选用石英砂颜色，可以配成各种色彩（单色或复色），石英砂粒径级配，可以调节涂膜装饰效果。分散剂：又称扩散剂，本项目使用的润湿分散剂主要成分是六偏磷酸钠，相对密度 2.484g/cm³，易溶于水，不溶于有机溶剂，吸湿性很强，置于空气中能逐渐吸收水分而成粘胶状物。可以减少分散过程所需要的时间和能量，稳定所分散的颜料分散体，改性颜料粒子表面性质。

纤维素：主要是天然高分子材料纤维素加工制得非离子型纤维素醚，是无色、无味、无毒的白色条状物，能溶于水，形成透明的粘稠溶液，具有增稠、粘合、分散、乳化、成膜、保护水分和保护胶体等特性。

7、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办公楼位于厂区北侧，综合楼、检测室等位于生产车间东侧，厂区的出入口配套门房、磅房等，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7。

8、生产制度和职工定员

年工作日 300 天，每天工作 8h，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其中管理人员 2 人，生产人员 13 人。

9、公用工程

给排水

（一）水源

本项目水源接由园区现有周边村庄供水管网接入，水压为 0.3MPa，能满足生活系统所需水压。其水质、水量可以满足生产需求。

（二）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包括：原料配比用水、设备清洗用水、员工生活用水、道路洒水、清洗平台用水及绿化用水等。

1、本扩建项目用水量

①原料配比用水

本次扩建项目年产水性环保涂料 3 万吨，根据原料配比，共消耗去离子水量为 $5400\text{m}^3/\text{a}$ ， $18\text{m}^3/\text{d}$ 。原料配比用水一部分来源于制备好的去离子水，一部分来源于设备清洗废水。

②设备清洗用水

项目设备清洗用水使用去离子水。调漆罐、搅拌罐等设备平均每5个工作日清洗一次，根据设备配置，需要清洗的设备总容积为 82m^3 。清洗用水量按照总容积10%计算，则每次清洗用水为 8.2m^3 ，约为 $1.64\text{m}^3/\text{d}$ ，废水按用水量的90%计，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476\text{m}^3/\text{d}$ ，清洗废水经储存后用于原料配比用水。

本扩建项目生产需要的去离子水使用采用超滤膜+RO 反渗透膜纯化水制备工艺将自来水制备为去离子水，去离子水制备出水率在约 80%左右，产生的浓水为含盐废水，作为清净下水，直接排入厂区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道路洒水。设备清洗用的去离子水水量为 $1.64\text{m}^3/\text{d}$ ，设备清洗废水产生量为 $1.476\text{m}^3/\text{d}$ ，设备清洗废水全部用于原料配比，则去离子水用水总量为 $18.164\text{m}^3/\text{d}$ ，则新鲜水用量为 $22.705\text{m}^3/\text{d}$ ，（ $6811.5\text{m}^3/\text{a}$ ）。折算用水定额 $0.227\text{m}^3/\text{t} < 0.35\text{m}^3/\text{t}$ （《山西省用水定额第二部分：工业企业用水定额》（DB14-T1049.2-2021）水性工业涂料用水定额）。

③员工生活用水

参照《山西省用水定额第 4 部分：居民生活用水定额》（DB14/T1049-4-2021），

员工日常生活用水按 $90L/(p \cdot d)$ 计算,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 用水量 $1.35m^3/d$ ($405m^3/a$)。

④新增车辆冲洗用水

本次扩建新增的物料运输量为 3 万吨/年, 项目在出口处设置洗车平台一个, 用于清洗出厂运输车辆车身及轮胎泥沙, 每天需清洗约 5 辆运输汽车 (出厂运输车辆载重按 20t 计算), 根据《山西省用水定额第 3 部分: 服务业用水定额》(DB14_T 1049.3-2021) 载重汽车冲洗用水按通用值 $60L/辆 \cdot 次$ 计, 则运输车辆清洗用水总量 $0.3m^3/d$, 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 新鲜水按用水量 20% 计算, 补水量 $0.06m^3/d$ ($18 m^3/a$)。

2、扩建后全厂用水量

①生活用水

扩建后, 全厂职工定员为 45 人, 生活用水量约为 $4.05m^3/d$ ($1215m^3/a$)。

②去离子水制备用水

扩建后, 生产水性环保涂料时配料及清洗设备使用的去离子水用量合计为 $18.164m^3/d$, 则新鲜水用量为 $22.705 m^3/d$ ($6811.5 m^3/a$)。

③道路洒水

根据《山西省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 服务业用水定额》(DB14_T 1049.3-2021) 浇洒道路按先进值 $1.5L/m^2 \cdot d$ 计, 道路及硬化面积 $8000m^2$, 则洒水量为 $12m^3/d$ ($3600m^3/a$)。

④车辆冲洗用水

本项目在出口处设置洗车平台一个, 用于清洗出厂运输车辆车身及轮胎泥沙, 出厂运输车辆载重按 20t 计算, 根据原辅材料, 年运输量约 13 万吨, 则年运输车辆为 6500 辆, 平均约 22 辆/d。根据《山西省用水定额 第 3 部分: 服务业用水定额》(DB14_T 1049.3-2021) 载重汽车冲洗用水按通用值 $60L/辆 \cdot 次$ 计, 运输车辆清洗用水总量 $1.32m^3/d$, 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 新鲜水按用水量 20% 计算,

补水量 $0.264\text{m}^3/\text{d}$ ($79.2\text{m}^3/\text{a}$)。

⑤绿化用水

根据《山西省用水定额 第3部分：服务业用水定额》(DB14_T 1049.3-2021) 浇洒道路按先进值 $1.5\text{L}/\text{m}^2\cdot\text{d}$ 计，绿化面积约 1000m^2 ，用水量 $1.5\text{m}^3/\text{d}$ ($450\text{m}^3/\text{a}$)。

(三) 排水

1、本扩建项目排水量

本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制备去离子水产生的浓水和生活污水。

①浓水

项目去离子水制备出水率在 80%左右，产生的浓水为含盐废水，作为清净下水，直接排入厂区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的道路洒水。浓水产生量为 $4.541\text{m}^3/\text{d}$ ($1362.3\text{m}^3/\text{a}$)。

②生活污水

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废水量 $1.08\text{m}^3/\text{d}$ ($324\text{m}^3/\text{a}$)，生活污水由收集罐收集，园区污水处理厂未运营前由开发区管委会协调拉走并委托新荣区污水处理厂处置，待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排入开发区污水厂处理。

2、扩建后全厂排水量

①生活污水

扩建后全厂劳动定员为 45 人，则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3.24\text{m}^3/\text{d}$ ($972\text{m}^3/\text{a}$)。

②浓水

项目产生的浓水为含盐废水，作为清净下水，直接排入厂区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的道路洒水。浓水产生量为 $4.541\text{m}^3/\text{d}$ ($1362.3\text{m}^3/\text{a}$)。

本扩建项目用排水情况见表 2-5，水平衡图见图 2-1；扩建后全厂的用排水情况见表 2-6，水平衡图见图 2-2。

表 2-5 本项目用排水情况一览表

用水单元	用水标准	数量	新鲜水量 m ³ /d	循环水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备注
生产用水	/	/	22.705	1.476	4.541	/
生活用水	90L/(p·d)	15 人	1.35	0	1.08	排入市政管网
新增清洗平台 补充水	60L/辆·次	5 辆/d	0.06	0.24	0	洗车废水沉淀 后循环使用
合计			24.115	1.716	5.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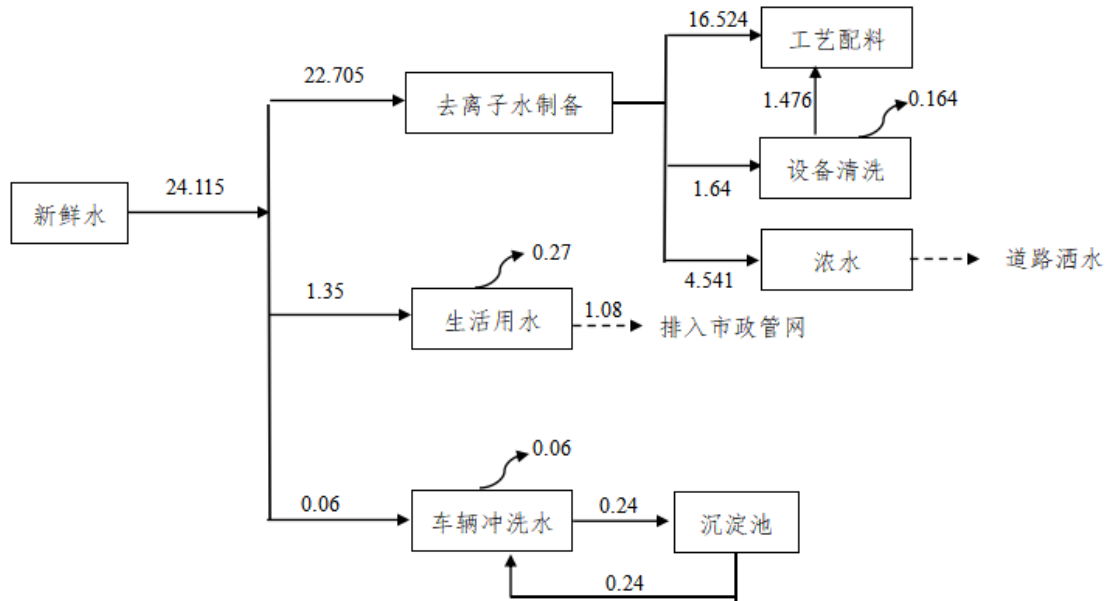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表 2-6 扩建后全厂用排水情况一览表

用水单元	用水标准	数量	新鲜水量 m ³ /d	循环水 m ³ /d	排水量 m ³ /d	备注
生产用水	/	/	22.705	1.476	0	产生的 4.541 浓水用于道路 洒水
生活用水	90L/(p·d)	45 人	4.05	0	3.24	排入市政管网
车辆冲洗用水	60L/辆·次	22 辆/d	0.264	1.056	0	循环使用
道路洒水	1.5L/m ² · d	8000m ²	7.459	0	0	/
绿化用水	1.5L/m ² · d	1000m ²	1.5	0	0	/
合计			35.978	2.532	3.2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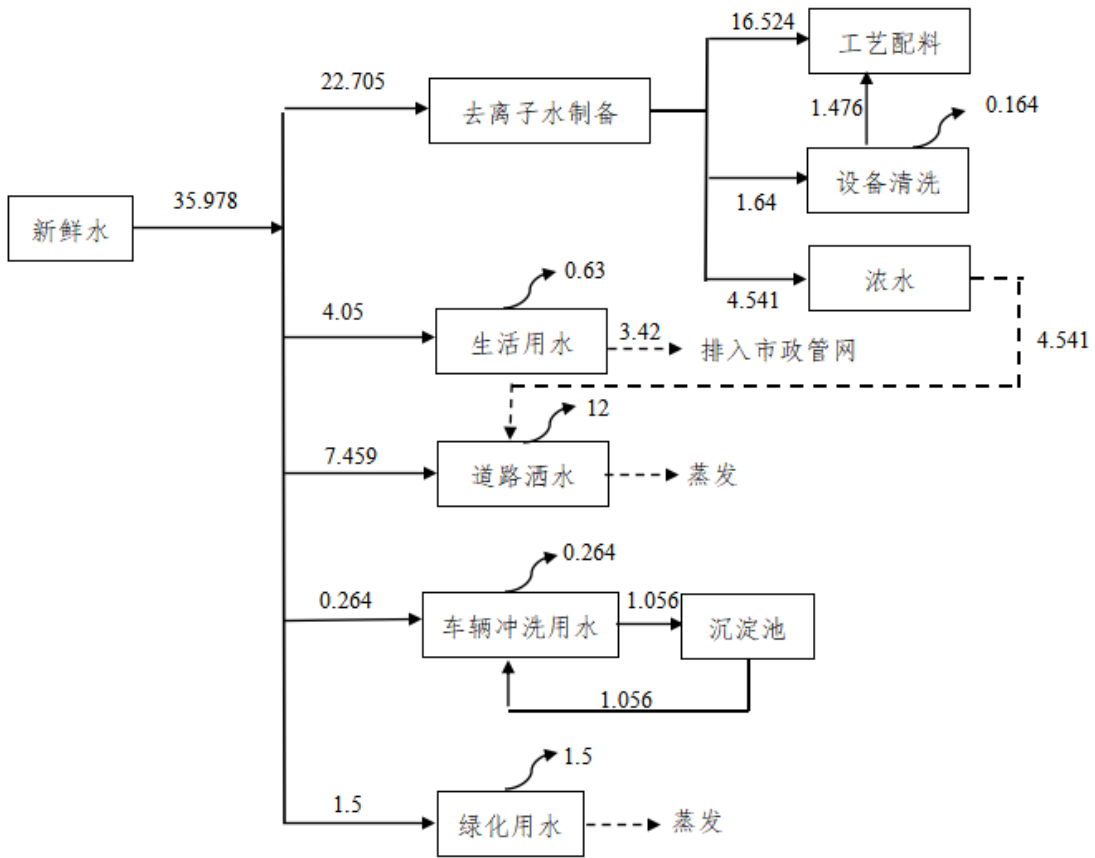


图 2-2 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供电

项目供电电源由园区电网就近接入，可满足项目生产用电需要。

供热

本项目生产车间无需采暖，办公楼采暖采用电采暖。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本次扩建仅增加水性涂料生产线，原绿色干粉生产线不做任何改变，无土建施工，项目施工期主要为生产设备的安装活动。只要做到文明施工，并尽可能缩短安装调试期，施工期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因此本报告不对其进行论述。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简述：

1、生产工艺流程及简述

①多彩漆生产工艺

将水和助剂及纤维素配料分散后加入乳液和助剂调漆，制成基础漆；将水和助剂及纤维素配料分散后制成保护胶；将水和助剂及纤维素配料搅拌后制成保护液。基础漆和保护胶混合配料后进行调色，再加入保护胶后进行造粒，造粒后加入保护液混合，之后作为成品多彩漆灌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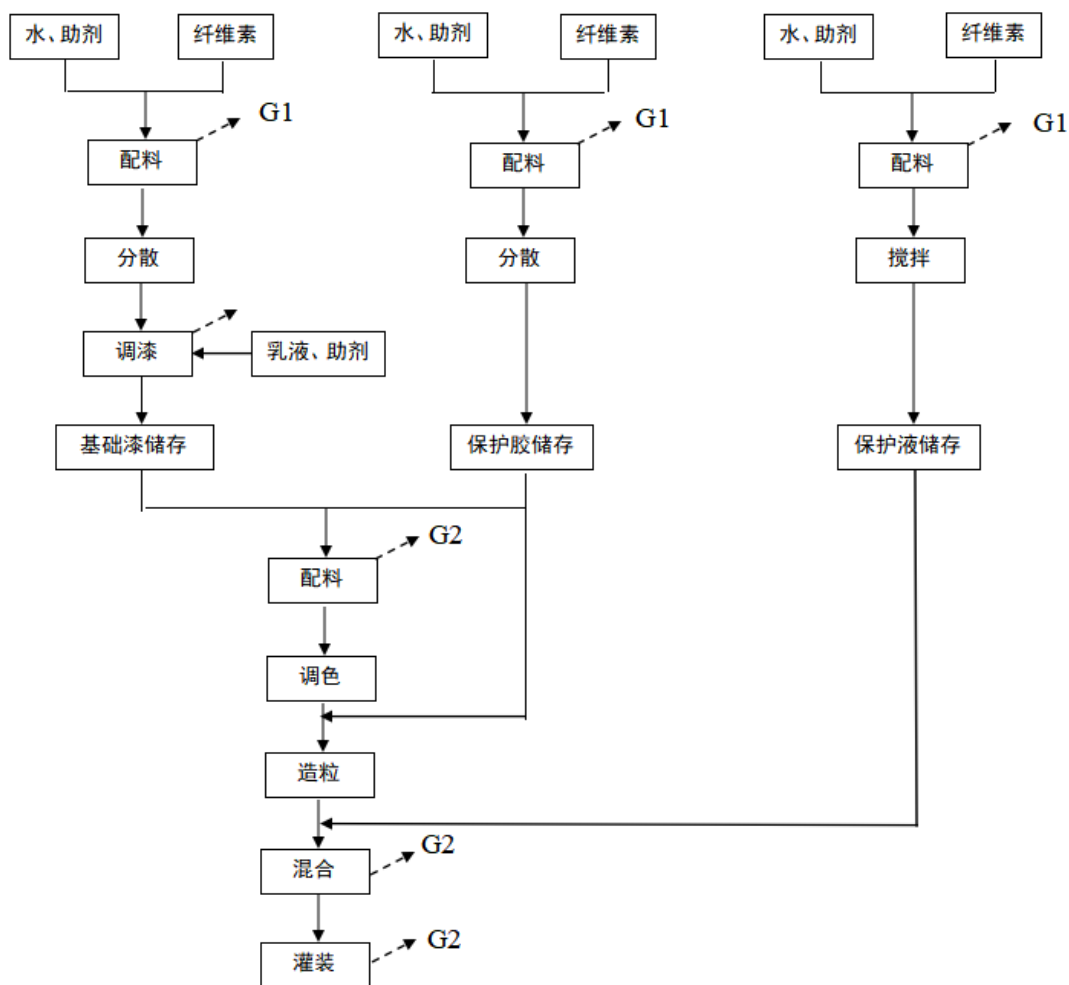


图 2-3 多彩漆生产工艺流程图

②水性工业漆、乳胶漆生产工艺

将水和助剂及纤维素配料，加入粉料进行分散，之后加入乳液和助剂调漆，经检测后为成品乳胶漆（水性工业漆），之后进行灌装。

③真石漆生产工艺

将水和助剂及纤维素配料，加入粉料进行搅拌，之后加入乳液和助剂调漆，半成品储存后加入彩砂进行搅拌，之后进行灌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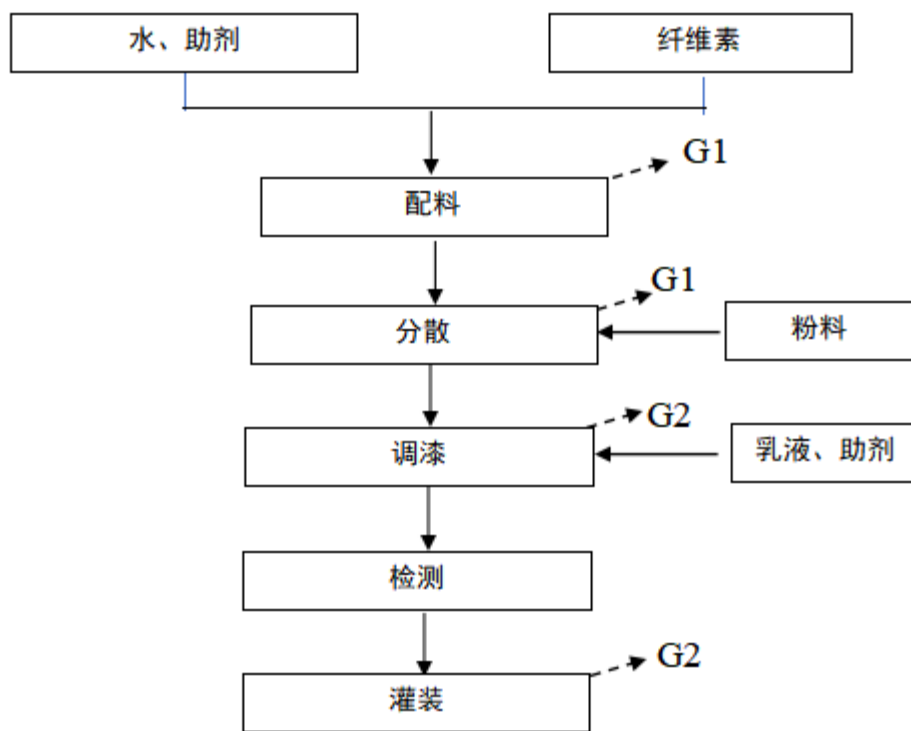


图 2-4 乳胶漆、水性工业漆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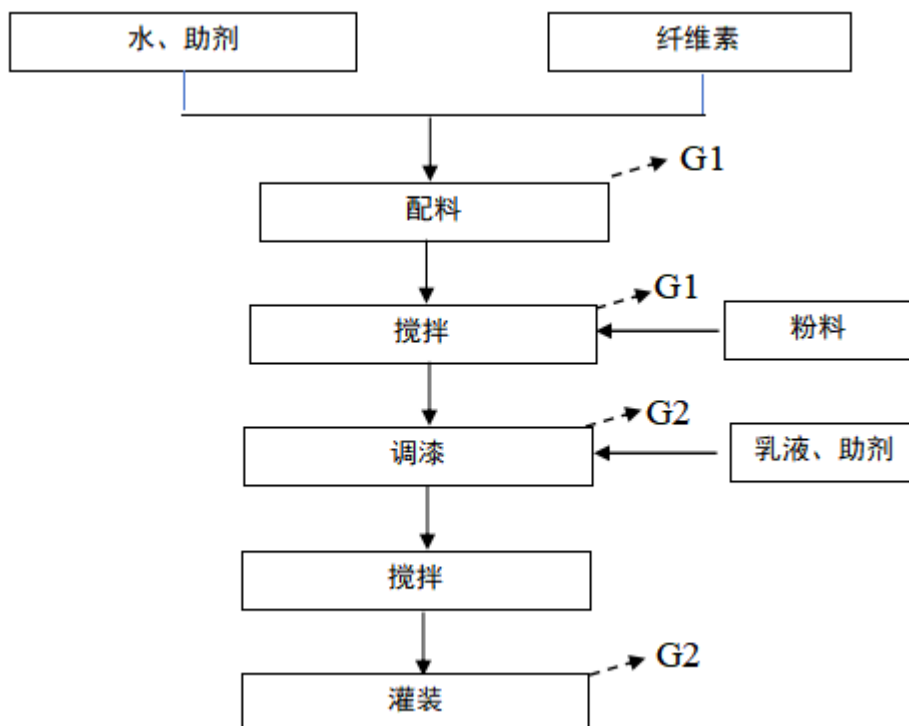


图 2-5 真石漆生产工艺流程图

2、本扩建项目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气：

G1 粉状原料投料粉尘；

G2 溶剂灌装工序挥发的非甲烷总烃。

②废水：

W1：去离子水废水（浓水）；

W2：设备冲洗废水，全部回用于水性涂料配料用水；

③固废：

S1：废包装材料；

S2：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S3：废原料桶；

S4：有机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

S5：洗车废水处理沉渣等。

④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搅拌罐、分散机、风机等设备在运行过程所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级为 70-95dB（A）。

表 2-7 本扩建项目主要污染环节及排污特征表

类别	污染物		产污设备/工序	措施及去向
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配料、搅拌、分散	经布袋除尘器 +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器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噪声	噪声		搅拌罐、分散机、风机等设备	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厂房隔声，减震降噪处理
固废	一般固废	除尘灰	废气处理装置	回用于生产
		沉渣	洗车废水沉淀处理	外售综合利用
	危险固废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装置	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资质单位转移处理
		废原料桶	生产过程	由原辅料供应商回收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1、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委托山西权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经大同市生态环境局新荣分局同新环函[2023]3 号文批复，并核定本项目有组织源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粉尘 0.874 t/a。2023 年 5 月 5 日完成了项目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91140262MA0L8BQL7M001X，有效期为 2023 年 5 月 5 日至 2028 年 5 月 4 日；2023 年 7 月 19 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 140212-2023-207-L；该项目于 2023 年 9 月进行了自主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本项目属于扩建性质，为了解项目原有的污染情况，现对项目进行回顾性分析

2、项目现有生产工艺：

项目年产 10 万吨绿色干粉（室内腻子粉 3 万吨、外墙腻子粉 1 万吨、石膏砂浆 3 万吨、保温砂浆 3 万吨），现有项目验收的生产工艺流程详见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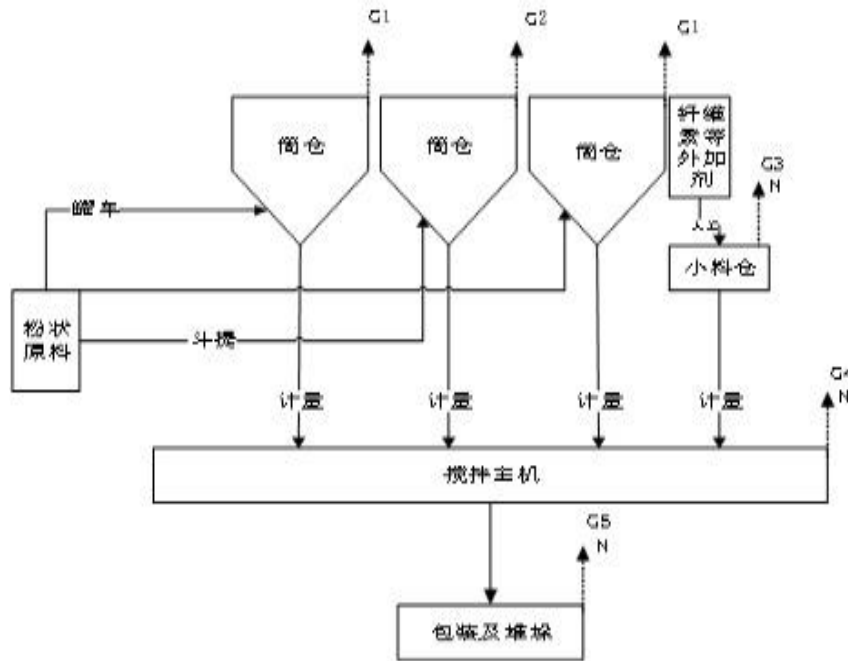


图 2-6 项目现有绿色干粉生产工艺流程图

①原材料检验入库

对所有进场的原材料按照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进行取样、检验，检验合格后，运至材料储存场所。检验不合格的，退还给供应商。

水泥、钙粉等采用罐车运输进厂区后，由罐车自带的空压机压入原料储罐筒仓中储存待用；袋装助剂则运输到厂后经货梯提升至外加剂存放区储存待用。

②粉料储存、输送及计量

干粉砂浆生产时，通过筒仓底部的螺旋输送机运输至相应的计量斗，计量后直接进入搅拌机内。粉料在输送至筒仓时，需排出筒仓内的空气以形成正压利于物料输送，此过程有粉尘、噪声产生。筒仓粉尘经各自生产线除尘器除尘后排放。

斗提机上方设置集气口，收集物料上料粉尘，收集后的粉尘经各生产线除尘器处理后排放。收集粉尘定期返回回收进入料仓。

③小料储存、输送及计量

袋装外加剂（小料）则运输到厂后经货梯提升至外加剂存放区储存待用。干粉砂浆生产时，人工拆袋将其倒入小料仓，计量后进入搅拌机内。此过程有粉尘、噪声产生，粉尘经各自生产线除尘器除尘后排放。收集粉尘定期返回回收进入料仓。

④搅拌

干粉各原料加入搅拌机内，经搅拌均匀成本项目产品。此过程有粉尘、噪声产生，搅拌粉尘经各自生产线除尘器除尘后排放。收集粉尘定期返回回收进入料仓。

⑤产品包装与堆垛

干粉搅拌均匀后，下料至搅拌机下部的出料斗内，根据需要包装成袋装产品或直接罐车散装。此过程有粉尘、噪声产生。包装及堆垛粉尘经各自生产线除尘器除尘后排放。

3、现有污染情况及污染物治理措施

（1）废气

生产设备均安装在密闭厂房内，在有废气产生的上方设有集气罩，收集的废

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4根15m高排气筒（DA001-DA004）排放。

根据《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废气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2-8 现有项目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处理措施	排放口	日期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mg/m ³)	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kg/h)
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 (DA001)	2023.7.28	颗粒物	8.0	0.0273	10	/
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 (DA002)	2023.7.27	颗粒物	7.7	0.0282	10	/
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 (DA003)	2023.7.26	颗粒物	8.0	0.0267	10	/
布袋除尘器	排气筒 (DA004)	2023.7.27	颗粒物	7.9	0.0242	10	/
无组织排放	厂界	1#上风向	2023.7.27	颗粒物	0.210	0.5	/
		2#下风向	2023.7.26		0.328		
		3#下风向	2023.7.27		0.354		
		4#下风向	2023.7.26		0.337		
		5#下风向	2023.7.26		0.342		

由上表可知，现有工程有组织废气排放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的排放要求，废气无组织排放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的排放要求。

(2) 废水

废水包括清洗平台废水及生活污水，其中清洗平台设沉淀水池，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收集罐收集后，由开发区管委会协调拉走并委托新荣区污水处理厂处置，待开发区污水厂运营后，排入开发区污水厂处理。

(3) 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包装材料、沉淀池沉渣和职工生活垃圾。办公生活垃圾设置封闭垃圾箱，统一收集送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沉淀池沉渣外售综合利用；废矿物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4) 噪声

现有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风机、搅拌机、包装机、泵等设备噪声以及车辆运输噪声等，项目对厂房进行隔声等措施并采用低噪设备、基础减振等措施进行治理，根据《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现有工程厂界噪声值情况如下表：

表 2-9 现有工程厂界噪声值 单位：dB (A)

监测时间	监测点	昼间 [测量值 dB (A)]	夜间 [测量值 dB (A)]
		Leq	Leq
2023.7.26	东厂界	53.2	42.7
	北厂界	53.5	43.2
2023.7.27	东厂界	54.2	43.2
	北厂界	52.9	41.2

注：西厂界、南厂界为共用墙

监测时所有设备均正常运行，根据上表结果，现有工程东、北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限值要求。

4、“以新带老”措施

现有项目不存在“以新带老”。

5、现有项目存在的环境问题

原有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以及固废均采取了相应有效的治理。现厂区内所有的环境保护设施均正常运作，且各类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且项目在投入生产至今均未收到环境相关的问题投诉，因此，原有项目环境影响较小。建议建设单位定期检查环保设施，以免环保设施失灵，导致受到环境污染。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1) 常规因子

根据新荣区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浓度及同比改善情况，新荣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判定情况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表 单位： $\mu\text{g}/\text{m}^3$ (CO: mg/m^3)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60	21.67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7	40	42.50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7	70	67.14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4	35	68.57	达标
O ₃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48	160	92.50	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4 mg/m^3	4 mg/m^3	35.00	达标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根据大同市新荣区 2024 年全年空气质量统计数据，例行监测因子全部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项目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2) 特征因子

1.TSP

①监测布点

本项目特征污染物 TSP 引用山西绿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 日~7 日监测结果，监测点位为大同市同威碳素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西北方向 0.5 公里处），监测因子为 TSP。监测结果表明 TSP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说明项目区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良好。监测点的方位、距离及监测项目见表 3-2，大同市同威碳素有限责任公司与本项目位置关系见附图 8。

表 3-2 监测点位与项目位置关系表

序号	点位对象	方位	距离 (km)	监测项目
----	------	----	---------	------

1	企业厂址	西北方	0.5km	TSP
---	------	-----	-------	-----

②采样及分析方法

采样环境、采样高度的要求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大气部分）执行，分析方法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及相关标准中规定的方法。

③采样频次

连续采样 7 天。TSP 每日至少有 24 小时平均浓度值或采样时间，监测期间同步监测气象要素（风向、风速、气压、气温），同步记录风向、风速、气温、气压等常规气象资料。

④监测结果统计分析

表 3-3 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采样个数	浓度范围 ($\mu\text{g}/\text{m}^3$)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厂址	TSP	7	197~276	300	92	0	达标

项目厂址 TSP 日平均浓度范围在 197~276 $\mu\text{g}/\text{m}^3$ 之间，最大质量浓度占标率为 92%，超标率为 0%，由结果可知，项目区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域要求。

2.非甲烷总烃

①监测布点

本项目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委托内蒙古泽铭技术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25 日进行监测，监测点位为泉寺头村。监测结果表明非甲烷总烃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说明项目区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良好。监测点的方位、距离及监测项目见表 3-2。

表 3-2 监测点位与项目位置关系表

序号	点位对象	方位	距离 (km)	监测项目
1	村庄	东南方	1.6km	非甲烷总烃

②采样及分析方法

表 3-3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	编号
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mg/m ³	气相色谱仪 A60	ZMSB-068

③采样频次

连续采样 3 天。非甲烷总烃每日至少采样四次。

④监测结果统计分析

表 3-3 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

采样日期	点位	检测项目	分析结果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5.10.23	1#泉寺头村	非甲烷总烃	0.44	0.56	0.49	0.46	mg/m ³
2025.10.24		非甲烷总烃	0.43	0.49	0.50	0.50	mg/m ³
2025.10.25		非甲烷总烃	0.48	0.42	0.47	0.40	mg/m ³

项目厂址非甲烷总烃日平均浓度范围在 0.40~0.56mg/m³ 之间，由结果可知，项目区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域要求。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御河，位于项目西侧约 3.15km。根据《山西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DB14/67-2019），属于海河流域堡子湾-桑干河入口段，该区域地表水环境功能为工业及景观娱乐用水，水质要求为IV类。根据大同市 2024 年 1-12 月份地表水环境质量公告统计，御河的水质最好为地表水 II 类，其中 6、8 月份水质最差为地表水IV类标准，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较差。

三、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本扩建项目不开采地下水，扩建项目为水性环保涂料制造，主要大气污

染物是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等，不涉及重金属，废气均有效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扩建项目在现有车间内进行，生产车间地面均进行硬化处理，地面均设置了混凝土地面以及防渗措施，正常情况下不存在垂直入渗污染途径，因此不需要进行土壤、地下水现状调查。



图 3-1 生产车间地面硬化照片

四、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不需监测。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情况如下：

表 3-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要素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功能区		
大	厂界外周边 500 米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					《环境空气质量	/	/

气环境	目标	标准》 (GB3095-2012) 二类区		
声环境	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 类区	/	/
地表水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河流为御河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V类标准	W	3300
生态	厂界周边 500m 范围内的水流失重点防治区	严格控制项目生态影响,减少水土流失	/	/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水性涂料有组织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执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2 中的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厂区内无组织有机废气执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B.1 标准。

企业边界有机废气按照《山西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2017 年专项治理方案》(晋气防办〔2017〕32 号)中相关标准限值进行管控。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3-6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 mg/m³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涂料制造、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1	颗粒物	20	车间或生产设施 排气筒
2	NMHC	60	

表 3-7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B.1 标准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 (mg/m ³)	特别排放限值	限制含义
NMHC	10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30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表 3-8 山西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2017 年专项治理方案

序号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制 (mg/m ³)
1	非甲烷总烃	2.0

2、废水

本项目其他废水回用不外排，排放的生活污水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 级标准。

表 3-9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标准值（mg/L）	6.5~9.5	500	350	400	45

3、噪声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25），运营期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3-10。

表 3-10 噪声标准值执行情况一览表 单位：dB（A）

时段	标准	标准限值			
施工期	（GB12523-2011）	昼间	70	夜间	55
运行期	（GB12348-2008）2 类	昼间	60	夜间	50

4、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相关内容；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要求。

总量
控制
指标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中需要进行总量控制的是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根据晋环规[2023]1 号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核定办法》第十六条 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排放量分别不大于 3 吨/年，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不大于 0.3 吨/年；废水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不大于 1 吨/年和氨氮排放量不大于 0.5 吨/年的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可直接予以核定，不需进行主要污染物总量置换。

现有项目申请总量指标为有组织颗粒物：0.874t/a；根据污染源强核算，本次扩建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量为 0.097t/a，非甲烷总烃排放量

	为 1.05t/a。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p>扩建项目在现有生产车间建设，不需要进行土建施工，只需在车间内进行机械设备的安装和调试，主要是人工作业，无大型机械入内。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设备搬运、安装、调试噪声，及设备包装材料以及废安装材料。随着施工活动的结束，施工期的影响也将随之消失，本扩建项目施工期污染物少、施工期短、无重大土建工程，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极小。</p>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1、废气</p> <p>1.1 废气污染源强核算</p> <p>本次扩建项目运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上料、混合搅拌、灌装工序产生的废气。</p> <p>(1) 上料、混合搅拌过程产生的颗粒物</p> <p>本项目粉状及小颗粒原料主要为颜填料、纤维素、彩砂，均为袋装，生产时，将外购的袋装粉状料按配方比例，人工投加到粉料投料斗中。</p> <p>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本项目属于2641涂料制造业，水性工业涂料颗粒物产污系数为0.1kg/t-产品，水性建筑涂料颗粒物产污系数为0.023kg/t-产品。本项目水性工业涂料产量为0.5万t/a，水性建筑涂料产量为2.5万t/a。则本项目颗粒物产生量约为1.075t/a。</p> <p>本次环评设计采用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上料、混合搅拌过程产生的颗粒物，设计风量15000m³/h，年生产时间2400h，集气罩收集效率取90%，则颗粒物收集量为0.9675t/a，产生速率0.403kg/h，产生浓度26.875mg/m³，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641-涂料制造行业系数表，布袋除尘对颗粒物处理效率为90%，则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0.097t/a，排放速率0.04kg/h，排放浓度2.69mg/m³。另有未收集到的10%的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无组织排放量0.11t/a，排放速率0.045kg/h。</p> <p>(2) 搅拌、灌装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本评价按非甲烷总烃计）</p>

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641-涂料制造行业系数表中水性建筑涂料挥发性有机物产污系数为1.00千克/吨-产品，水性工业涂料挥发性有机物产污系数为2.00千克/吨-产品。由于本项目产品以纯水为溶剂，故产生VOCs应为有机物料，项目有机原料消耗量为9095 t/a（其中建筑用6520t，工业漆用2575t），则VOCs产生量为11.67 t/a。

本次环评设计采用一套“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搅拌、灌装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设计风量25000m³/h，年生产时间2400h，集气罩收集效率90%，则非甲烷总烃收集量为10.503t/a，产生速率4.376kg/h，产生浓度175.05mg/m³，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对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取90%，则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1.05t/a，排放速率0.438kg/h，排放浓度17.5mg/m³。另有10%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排放量为1.167t/a，排放速率0.486kg/h。

综上，本项目有组织废气能够满足《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特别排放限值：粉尘20mg/m³，非甲烷总烃60mg/m³的要求。

1.2 废气产排污环节及污染治理设施

表 4-1 项目废气产排污节点、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污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污染防治设施				有组织排放口编号	有组织排放口名称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污染防治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污染防治设施其他信息				
1	上料、混合搅拌、灌装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有组织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15m高排气筒(DA005)	布袋除尘+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	是	收集效率80%，颗粒物处理效率约90%，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约90%	DA005	上料、混合搅拌废气排放口	是	一般排放口

1.3 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的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2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年排放量/ (t/a)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1	上料、混合搅拌、灌装 废气排放口 (DA001)	颗粒物	0.097	0.04	2.69
		非甲烷总烃	1.05	0.438	17.5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排放量 t/a)		颗粒物		0.097	
		非甲烷总烃		1.05	

表 4-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上料、混合搅拌、 灌装废气	颗粒物	GB16297-1996	厂界颗粒物: 1.0	0.11
		非甲烷总 烃	晋气防办〔2017〕32号	厂界非甲烷总烃: 2.0	1.167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1.167	
		颗粒物		0.11	

表 4-4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2.217
2	颗粒物	0.207

1.4 废气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收集措施

工作原理是通过风机的抽吸作用，在污染源附近把污染物吸收起来，通过风机保证集尘罩内整体呈负压，废气集气罩抽到废气处理设施，该收集措施已经广泛进行了应用。根据项目设备及废气排放特点，集尘效率可达到 95%。因此，评价认为本项目采用该收集措施可行。

布袋除尘器

布袋收尘器工作原理：含尘气体进入挂有一定数量滤袋的袋室后，被滤袋纤维过滤。随着阻留的粉尘不断增加，一部分粉尘嵌入滤料内部；一部分覆盖在滤袋表面形成一层粉尘层。此时，含尘气体的过滤主要依靠粉尘层进行。其除尘机

理为含尘气体通过粉尘层与滤料时产生的筛分、惯性、粘附、扩散与静电等作用，使粉尘得到捕集。当粉尘层加厚，压力损失达到一定程度时，需要进行清灰。清灰后压力降低，但仍有一部分粉尘残留在滤袋上，在下一个过滤周期开始时，起到良好的捕尘作用，对净化含微米或亚微米数量级的粉尘粒子的气体效率较高。本项目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一般可以达到 90%以上，且处理技术成熟，运行稳定，可满足稳定达标排放。

活性炭吸附装置

项目属于涂料制造，项目主要废气为原料储罐粉尘、投料粉尘和粉料分装粉尘、分散搅拌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

水性工业漆原辅料中助剂（成膜剂 消泡剂 分散剂 增稠剂）总含量为 1.5%，乳液 VOCs 含量小于 5.6%，因此生产工况下 VOCs 含量小于 10%。

乳胶漆原辅料中助剂（成膜剂、消泡剂、分散剂、增稠剂）总含量为 5.5%，乳液 VOCs 含量小于 5.6%，因此产品生产工况下 VOCs 含量小于 10%。

多彩漆原辅料中助剂（成膜剂、消泡剂、分散剂、增稠剂）总含量为 1.5%，乳液 VOCs 含量小于 5.6%，因此产品生产工况下 VOCs 含量小于 10%。

真石漆原辅料中助剂（成膜剂、消泡剂、分散剂、增稠剂）总含量为 2.2%，乳液 VOCs 含量小于 5.6%，因此产品生产工况下 VOCs 含量小于 10%。

综合以上各产品生产工况下 VOCs 含量统计结果，本项目产生的有机废气属于低浓度有机废气，有机废气治理措施采用布袋除尘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治理是合理的，满足《涂料油墨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1179-2021）中的可行技术要求。

活性炭吸附装置工作原理：活性炭吸附法是通过利用木质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当吸附饱和后，需定期更换活性炭。吸附过程：由于固体表面上存在着未平衡和未饱和的分子引力或化学键力，因此当此固体表面与气体接触时，就能吸引

气体分子，使其浓聚并保持在固体表面，此现象称为吸附。利用固体表面的吸附能力，使废气与大表面的多孔性固体物质相接触，废气中的污染物被吸附在固体表面上，使其与气体混合物分离，达到净化目的。其实质是一个吸附浓缩的过程。此种方法适合低浓度、大风量、低温度的有机废气处理。

活性炭选用以优质无烟煤作为原料、外形蜂窝状，其主要特点为：具有防水、强度高、比表面积较大、吸附容量高、吸附速度快、孔隙结构发达、孔隙大小介于椰壳活性炭和木质活性炭之间，要求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mg/g。规格为：100×100×100mm，体积密度 380~450kg/m³，比表面积 > 700m²/g，脱附温度 < 120℃。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我省 2022-2023 年水环境、空气质量再提升和土壤、地下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晋政办发[2022]95 号）中《山西省空气质量再提升 2022-2023 年行动计划》《山西省土壤污染防治 2022-2023 年行动计划》要求使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要足额填充符合要求的活性炭，每年 5 月底前完成一轮活性炭更换，废活性炭要按规范及时转移处置。本项目有机废气处理采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活性炭进行在线原位再生，因此不属于行动计划中的单纯使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

根据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晋环委办法[2023]2 号），除恶臭异味治理外，新建企业及重点企业一律不得采用低温等离子、光催化、光氧化或其相关组合工艺的治理设施；未建设活性炭集中化再生或处置中心的地市，采用活性炭吸附技术的新建企业应配套建设原位再生装置。本项目有机废气处理采用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工艺，不涉及方案中禁止建设的处理工艺，配套有活性炭原位再生装置，符合实施方对 VOCs 治理设施的要求。

综上可行性分析及污染物核算，项目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抑制生产过程中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的排放，结合污染物排放分析，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1.5 非正常生产排放情况

非正常排放指生产中开停车（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

本项目将布袋除尘器（TA001）和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TA002）故障情况下污染物排放定为非正常工况下的废气排放源强。

本次评价考虑设备故障等原因，导致将布袋除尘器和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不能正常运行，去除效率急剧降为0的情况，按照30min考虑，在此情况下，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见表4-5。

表 4-5 本项目环保设施非正常运行时污染物排放源强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非正常排放浓度	非正常排放速率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DA005	非甲烷总烃	175.05	4.376	0.5	0-2	及时修复更换、待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后方可继续生产
	颗粒物	26.875	0.403			

1.6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料油墨制造》（HJ 1087-2020），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如下：

表 4-6 本项目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水性涂料生产	布袋除尘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1次/月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特别排放限值
		颗粒物	1次/季度	

2、废水

2.1 废水污染源分析

本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制备去离子水产生的浓水和生活污水。

①浓水

项目去离子水制备出水率在 80%左右，产生的浓水为含盐废水，作为清净水，直接排入厂区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的道路洒水。浓水产生量为 4.541m³/d (1362.3m³/a)。

②生活污水

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5 人，废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计算，废水量 1.08m³/d (324m³/a)，生活污水由收集罐收集，园区污水处理厂未运营前由由开发区管委会协调拉走并委托新荣区污水处理厂处置，待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排入开发区污水厂处理。

3、噪声

3.1 源强分析

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是混合罐、分散机、基料储罐、调漆罐、搅拌机、打浆罐、风机等设备噪声以及车辆运输噪声等，噪声源强在 70~95dB(A)之间。

3.2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噪声控制措施如下：

- ①将主要设备噪声设备置于室内，充分利用厂房的隔声作用防止噪声外泄。
- ②对振动较大的设备采取防震减噪措施，如设置减震基础、安装橡胶弹簧等。
- ③对于主要噪声设备，选择低噪声设备，减少噪声源强。
- ④加强厂房隔声措施，例如，厂房维护材料采用强隔音彩板、双层塑钢门窗等。
- ⑤在厂界四周、道路两侧、生产装置周围种植阻噪、吸噪效果较好的绿化带。
- ⑥运输车辆噪声采用：**a.**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加强维护保养，保证车辆运行良好，减少车辆非正常运输噪声；**b.**物料的运输安排在白天，禁止夜间运输，在午休时间减少运输量，经过沿线村庄时，减速慢行，禁止鸣笛，减少对运输沿线

村庄的噪声影响。

3.3 噪声预测及达标情况

(1) 计算公式

本次评价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公式，对建设项目厂界(场界、边界)噪声贡献值进行计算预测：

设第*i*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_{A_i}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j*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为 L_{A_j} ，在T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拟建工程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 L_{eqg} ）为：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_i}} + \sum_{j=1}^M t_j 10^{0.1L_{A_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T时间内*i*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T时间内*j*声源工作时间，s。

预测点的贡献值和背景值按能量叠加方法计算得到的声级。

噪声预测值（ L_{eq} ）计算公式为：

$$L_{eq} = 10 \lg \left(10^{0.1L_{eqg}} + 10^{0.1L_{eqb}} \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表 4-7 工业企业噪声源调查清单（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功率级 /dB(A)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 /m			距室内边界距离 /m				室内边界声级 /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 / dB(A)				建筑物外噪声声压级/dB(A)				
					X	Y	Z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东	南	西	北	建筑物外距离
1	生产车间	混合罐,8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5(等效后: 94.0)	基础减震、室内隔声、低噪声设备	4.6	15.2	1.2	21.4	82.8	37.1	22.6	77.8	77.8	77.8	77.8	8:00~18:00	36.0	36.0	36.0	36.0	41.8	41.8	41.8	41.8	1
2	生产车间	分散机,5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95(等效后: 102.0)		4.5	3.7	1.2	21.5	71.3	37.0	34.1	85.8	85.8	85.8	85.8		36.0	36.0	36.0	36.0	49.8	49.8	49.8	49.8	1
3	生产车间	基料罐,5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5(等效后: 92.0)		-2.6	14.9	1.2	28.6	82.5	29.9	22.7	75.8	75.8	75.8	75.8		36.0	36.0	36.0	36.0	39.8	39.8	39.8	39.8	1
4	生产车间	造粒液储罐,4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90(等效后: 96.0)		-2.1	3.4	1.2	28.1	71.0	30.4	34.2	79.8	79.8	79.8	79.8		36.0	36.0	36.0	36.0	43.8	43.8	43.8	43.8	1
5	生产车间	打浆罐,2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5(等效后: 88.0)		1	8.6	1.2	25.0	76.2	33.5	29.1	71.8	71.8	71.8	71.8		36.0	36.0	36.0	36.0	35.8	35.8	35.8	35.8	1
6	生产车间	调漆罐,10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90.0(等效后: 100.0)		-7.9	9.8	1.2	33.9	77.4	24.6	27.6	83.8	83.8	83.8	83.8		36.0	36.0	36.0	36.0	47.8	47.8	47.8	47.8	1
7	生产车间	高速分散罐,8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90(等效后: 99.0)		-1.4	24.4	1.2	27.3	92.0	31.2	13.2	82.8	82.8	82.8	82.9		36.0	36.0	36.0	36.0	46.8	46.8	46.8	46.9	1
8	生产车间	分散混合罐,2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5(等效后: 88.0)		-9.4	24.3	1.2	35.3	91.9	23.2	13.0	71.8	71.8	71.8	71.9		36.0	36.0	36.0	36.0	35.8	35.8	35.8	35.9	1
9	生产车间	搅拌罐,8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85(等效后: 94.0)		-11.4	9.7	1.2	37.4	77.3	21.1	27.6	77.8	77.8	77.8	77.8		36.0	36.0	36.0	36.0	41.8	41.8	41.8	41.8	1
10	生产车间	打浆罐	85		-14.4	9.9	1.2	40.4	77.5	18.1	27.3	68.8	68.8	68.8	68.8		36.0	36.0	36.0	36.0	32.8	32.8	32.8	32.8	1
11	生产车间	风机,2台(按点声源组预测)	95(等效后: 98.0)		9.4	29.7	1.2	16.5	97.3	42.0	8.3	81.8	81.8	81.8	82.0		36.0	36.0	36.0	36.0	45.8	45.8	45.8	46.0	1

(2) 预测结果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见表4-8。

表 4-8 项目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 (A)

预测点	昼间		标准值
	贡献值	预测值	
1#东厂界	52.3	56.36	昼间 60
2#南厂界	44.5	/	
3#西厂界	52	/	
4#北厂界	47.1	54.4	

备注：项目夜间不生产；现状值监测时，所有设备正常运行；项目西厂界、南厂界为共用墙。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生产设备噪声经厂房隔声、设备减振及距离衰减后，各厂界噪声预测值均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项目周边 50m 无声环境保护目标，说明项目建设对区域环境噪声影响较小。另外，为了避免对村庄造成影响，运输过程中应采取限值车速、禁止鸣笛、禁止夜间运输等措施，降低运输过程中对沿线村庄的噪声影响。

3.4 监测计划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如下：

表 4-9 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厂界四周	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

4、固体废物

4.1 固体废物污染源

固体废物按性质分类为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与办公垃圾。各类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下表。

表 4-10 固体废物产排及治理措施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环节	属性	分类编号	产生量 (t/a)	废物代码	最终处置方式
----	------	------	----	------	-----------	------	--------

1	除尘灰	布袋除尘器	一般固废	/	0.6612	/	全部回用于生产
2	废包装材料	包装运输	一般固废	/	1	/	厂家回收
3	沉渣	洗车废水沉淀池	一般固废	/	0.17	/	外售综合利用
4	废原料桶	包装运输	危险废物	900-041-49	2	HW49	危险废物贮存库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5	废活性炭	活性炭吸附脱附	危险废物	900-039-49	2.16 t/3a	HW49	
6	废机油	机械维修	危险废物	900-249-08	0.5	HW08	
7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2.25	/	送环卫指定地点处置

①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约为0.87t/a，全部回用于生产。

②废包装材料：本项目外购部分原料的包装材料为编织袋，这部分固废产生量约为1t/a，全部由废品回购站，综合利用。

③沉淀池沉渣：本项目新增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过程中会产生沉渣，产生量约为0.17t/a，产生的沉渣外售综合利用。

④废原料桶：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原料桶，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材料，废原料桶产生量约为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该固废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HW49，废物代码为900-041-49，不得随意处理和储存，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⑤废活性炭：水性涂料生产线活性炭吸附箱型号为3100m×1025m×1320m，单台装置活性炭装配量约为1.08t（两台合计装炭量为2.16t），为了保证活性炭一直处于有效工作状态，活性炭三年更换一次。环评要求企业活性炭脱附后再行更换，单次更换量2.16t，即2.16t/3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该固废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HW49，废物代码为900-041-49，不得随意处理和储存，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置。

⑥废机油：本项目设备在检修过程中产生废机油，废机油年产生量约为0.2t/a，属于危险废物HW08。建设单位应设专人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并收集废机油

置于符合标准的容器内，储存于危险废物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⑦职工办公生活垃圾：本项目新增人员 15 人，职工办公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产生量 0.5kg 计算，年工作时间 300 天，则职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25t/a，经收集后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4.2 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及废包装桶，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属性及处理方式见表 4-11。

表 4-11 危险废物汇总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产生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危废贮存库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T	10m ²	分区分类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内	2.16t	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处置
	废原料桶	HW49	900-041-49	T/In			2t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T			0.2t	

厂区内已经建设了一座 10m³ 危险废物贮存库：环评要求企业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5 号）对危险废物贮存库建设情况进行比较和排查，不满足建设规范的部分，本报告对危险废物的贮存、管理和转运提出如下要求：

A、贮存设施一般规定

（1）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包装形式和污染物迁移途径，采取必要的防风、防晒、防雨、防漏、防渗、防腐以及其他污染防治措施，不应露天堆放危险废物。

（2）贮存设施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类别、数量、形态、物理化学性质和污染防治等要求设置必要的贮存分区，避免不相容的危险废物接触、混合。

（3）贮存设施或贮存分区内地面、墙面裙脚、堵截泄漏的围堰、接触危险废物的隔板和墙体等应采用坚固的材料建造，表面无裂缝。

(4) 贮存设施地面与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表面防渗材料应与所接触的物料或污染物相容，可采用抗渗混凝土、高密度聚乙烯膜、钠基膨润土防水毯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贮存的危险废物直接接触地面的，还应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5) 同一贮存设施宜采用相同的防渗、防腐工艺（包括防渗、防腐结构或材料），防渗、防腐材料应覆盖所有可能与废物及其渗滤液、渗漏液等接触的构筑物表面；采用不同防渗、防腐工艺应分别建设贮存分区。

B、贮存库


(1) 贮存库内不同贮存分区之间应采取隔离措施。隔离措施可根据危险废物特性采用过道、隔板或隔墙等方式。

(2) 在贮存库内或通过贮存分区方式贮存液态危险废物的，应具有液体泄漏堵截设施，堵截设施最小容积不应低于对应贮存区域最大液态废物容器容积或液态废物总储量 1/10（二者取较大者）；用于贮存可能产生渗滤液的危险废物的贮存库或贮存分区应设计渗滤液收集设施，收集设施容积应满足渗滤液的收集要求。

(3) 贮存易产生粉尘、VOCs、酸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和刺激性气味气体的危险废物贮存库，应设置气体收集装置和气体净化设施；气体净化设施的排气筒高度应符合 GB16297 要求。

C、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贮存设施产生的废水（包括贮存设施、作业设备、车辆等清洗废水，贮存罐区积存雨水，贮存事故废水等）应进行收集处理，废水排放应符合 GB 8978 规定的要求。


危险废物		危险特性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注意事项:		
数字识别码:		
产生/收集单位: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产生日期:	废物重量:	
备注:		

说明

- 1、危险废物标签尺寸颜色
尺寸：200×200mm
底色：醒目的橘黄色
字体：黑体字
边框颜色：黑色
字体颜色：黑色，“危险废物”字样加粗加大
- 2、危废类别：按危险废物种类选择
- 3、使用于：危险废物容器或包装物。
- 4、必须设置二维码及数字代码，一物一码

图 4-1 危险废物标签样式及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



说明

- 1、危险废物标签尺寸颜色
尺寸：600×600mm
底色：背景为黄色，种类信息为醒目的橘黄色
字体：黑体字
边框颜色：黑色
字体颜色：黑色，“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字样加粗加大
- 2、材质：具有耐用性和防水性材料。
- 3、使用于：通道位置或墙壁、栏杆等易于观察的位置。

图 4-2 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及要求



说明

- 1、危险废物警告标志规格颜色
形状：等边三角形，边长 40cm
颜色：符号黑色，底色白色
字体：黑体字
字体颜色：黑色
- 2、警告标志外檐 2.5cm
- 3、使用于：危险废物贮存设施为房屋的；或建有围墙或防护栅栏，且高度高于 100CM 时；部分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场所。

图 4-3 警示标志及要求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危险固体废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置。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在强化固体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各环节的管理，各种固废按照类别分类存放，杜绝固废在厂区内散失、渗漏，达到无害化，避免产生

二次污染的情况下，采取以上措施后，不会造成二次污染，从环保角度考虑，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可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 地下水污染途径分析

项目位于大同市花园屯产业园，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准保护区、补给径流区、不属于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不属于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等法定划定的保护区，地下水环境属于不敏感地区；项目从事水性涂料的单纯混合分装，生产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汇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外排废水不进入地下水。

根据现场踏勘，已建生产车间已采取硬化防渗措施，本项目在现有生产车间内进行，故本项目运营期对土壤环境和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很小。

(2) 分区防控要求

项目地下水、土壤环境采取防控措施为分区防渗，将厂区内划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

项目危废贮存库、生产区、液料原料区、液料成品区为重点防渗区，应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重点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即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其中危废贮存库防渗技术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要求：即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 ），或至少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 ），或其他防渗性能等效的材料。

洗车平台、沉淀池等区域为一般防渗区，应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一般防渗区防渗技术要求：即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办公楼及厂区道路等区域为简单防渗区，进行一般地面硬化即可。

通过以上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厂区内污染物渗入地下水及土壤中的可能性极小，对区域地下水水质及土壤环境的影响极小，建设项目在各个不同生产阶段，不会因为本项目的建设降低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质量，在严格执行报告表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排水方式的前提下，本项目的建设运行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的影响很小。

6、生态环境

本项目不新增建设用地，在现有车间内建设，故本次评价不做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7、环境风险

(1) 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对本项目使用的原辅料进行识别，属于风险物质的为废机油。存储位置为危废贮存库。

表 4-12 风险物质存在量一览表

类别	最大贮存量	临界量	Q 值
废机油	0.05t	2500t	0.00002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远小于临界量，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因此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简单分析即可。

(2) 可能影响环境的途径

贮存区因人力因素或包装容器老化等，发生破损泄漏，液体会泄漏到地面，此时若液体原料区、液料成品区、危废贮存库没有设置泄露液收集系统，存放区地面建设达不到分区防渗的要求，有可能渗入地下，污染地下水和土壤。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具有易燃性或毒性，项目应做好相关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以防止风险发生对车间工作人员及周边环境造成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①本项目在液体原料区、液料成品区设置泄露液导流槽和泄露液收集池，当包装或者储罐破裂发生物质泄露，泄露液通过泄露液导流槽收集在泄露液收

集池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泄露液导流槽和泄露液收集池按照重点防渗区的要求进行防渗。

②危废贮存库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建设，危废储存内设置围堰池，储存间地面、围堰池采用“抗渗混凝土+防渗膜或防渗环氧树脂漆”进行防渗，使其达到渗透系数 $\leq 1 \times 10^{-10}$ cm/s 的防渗性。避免因地防渗工作不到位导致的地下水环境污染。

③加强对生产车间、危废贮存库的监督管理，通过专人定时巡查、安装视频监控系统、每天上下班检查设备等方式，遏制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故隐患。

④设置危险固废管理台账，如实记载危险废物的来源、数量、特性、包装容器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贮存期间，定期对存储容器进行检查，及时更换破损容器。

⑤按照《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20-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建立三级防控体系，即一级防控，园区风险企业应按相关设计规范设置企业应急事故水池、事故存液池等事故排水收集设施；二级防控，园区应按相关设计规范设置园区应急事故水池；三级防控在发生水环境风险事件时，受纳水体设置拦截坝。

（4）应急预案

无论预防工作如何周密，风险事故总是难以完全杜绝，制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目的是迅速而有效地将事故损失减至最小，制定应急预案原则如下：

（1）确定救援组织、队伍和联络方式。

（2）制定事故类型、队伍和联络方式。

（3）配备必要的救灾防毒器具及防护用品。

（4）岗位培训和演习，设置事故应急学习手册及报告、记录和评估。

（5）制定区域防灾救援方案，与当地政府、消防、环保和医疗救助部门加强联系，以便风险事故发生时及时得到救援。

（6）泄漏、爆炸事故多为突发性质，平时应制订抢救方案，备足抢救设备器

材，训练人员，便于事故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间发生以上环境风险事故的概率极小，在采取相应防范措施的基础上可将风险事故造成的危害降至最低，达到可接受水平。故从环境风险角度分析，本项目实施可行。

8、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环保投资占 5%。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表 4-13 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治理项目		污染防治设施或措施	数量	投资（万元）
1	废气治理	水性涂料生产线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15m排气筒	1套	125
2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依托现有工程	1个	/
		洗车废水	依托现有沉淀池（10m ³ ）	1个	/
3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安装橡胶垫减振等	/	10
4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	/	/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贮存库	1个	3
		危险废物	依托现有危废贮存库（10m ² ）	1个	5
5	环保管理		/	/	3
6	例行监测计划		/	/	4
7	总计				150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水性涂料生产时投料、搅拌、灌装工序挥发的有机废气排气筒 DA005	颗粒物	在产生粉尘的工位上方设置集气罩进行收集，收集后汇入一台“布袋除尘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由DA005排气筒（15m）排放。设计处理风量为15000m ³ /h。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特别排放限值
		NMHC	在搅拌、灌装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所有有机废气经管道送入一套“布袋除尘器+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处理，总设计风量为25000m ³ /h，处理达标后由15m高的DA005排气筒排放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特别排放限值
		颗粒物、（无组织）	车间阻隔自然沉降 8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NMHC（无组织）	车间阻隔自然沉降 50%	厂区内无组织有机废气执行《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B.1标准；厂区边界无组织废气执行《山西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2017年专项治理方案》中相关标准限值
地表水环境	去离子水废水	/	排入厂区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的道路洒水	/
	清洗废水	/	经储罐暂存后回用于原料配料用水	不外排
	洗车废水	/	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不外排
	生活污水	COD 氨氮	生活污水由收集罐收集，园区污水处理厂未运营前由开发区管委会协调拉走并委托新荣区污水处理厂处置，待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依托现有污水管网排入开发区污水厂处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声环境	主要噪声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运输噪声	噪声	禁止鸣笛、限制车速，禁止夜间行驶	(GB12348-2008) 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送废品收购站；除尘灰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桶和废活性炭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设置垃圾箱，定期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危废贮存库、生产区、液料原料区、液料成品区为重点防渗区；洗车平台、沉淀池等区域为一般防渗区；办公楼及厂区道路等区域为简单防渗区，进行一般地面硬化即可。																		
生态保护措施	厂区绿化 1000m ²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企业应当定期对废气收集排放系统定期进行检修维护。</p> <p>②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演练。</p> <p>③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对危险废物贮存库进行设计和建设，同时将危险废物交有相关资质单位处理。同时严格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做好转移记录。</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1、环境管理</p> <p>(1) 环境管理体系</p> <p>项目应成立环保管理机构。由公司总经理负责环保总体监管工作，下设环保专职人员，负责日常的环保设施检查保养、台账登记等环境管理工作。</p> <p>(2) 环境管理台账</p> <p>企业应建立日常环境管理制度，并按《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试行）》要求进行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并定时上报。</p> <p>(3) 规范排污口</p> <p>本工程应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GB15562.1-1995)及《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有关规定执行。排放口图形标志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1 各排污口（源）标志牌设置示意图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名称</th> <th>废气排放口</th> <th>噪声排放源</th> <th>一般固体废物</th> <th>危险固体废物</th> </tr> </thead> <tbody> <tr> <td>提示图形符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功能</td> <td>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td> <td>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td> <td>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td> <td>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废气排放口	噪声排放源	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固体废物	提示图形符号					功能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名称	废气排放口	噪声排放源	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固体废物															
提示图形符号																			
功能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															

	<table border="1" data-bbox="450 228 1362 273"> <tr> <td data-bbox="450 228 545 273"></td> <td data-bbox="545 228 743 273">放</td> <td data-bbox="743 228 938 273"></td> <td data-bbox="938 228 1158 273">场所</td> <td data-bbox="1158 228 1362 273"></td> </tr> </table> <p data-bbox="475 293 647 327">(4) 信息公开</p> <p data-bbox="408 347 1407 434">如实向社会公开工程主要污染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以及防止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p>		放		场所	
	放		场所			

六、结论

从环境保护角度，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二期）符合国家 and 地方相关政策及规划要求，且建设单位严格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各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影响，因此，从环保角度考虑，本次评价认为该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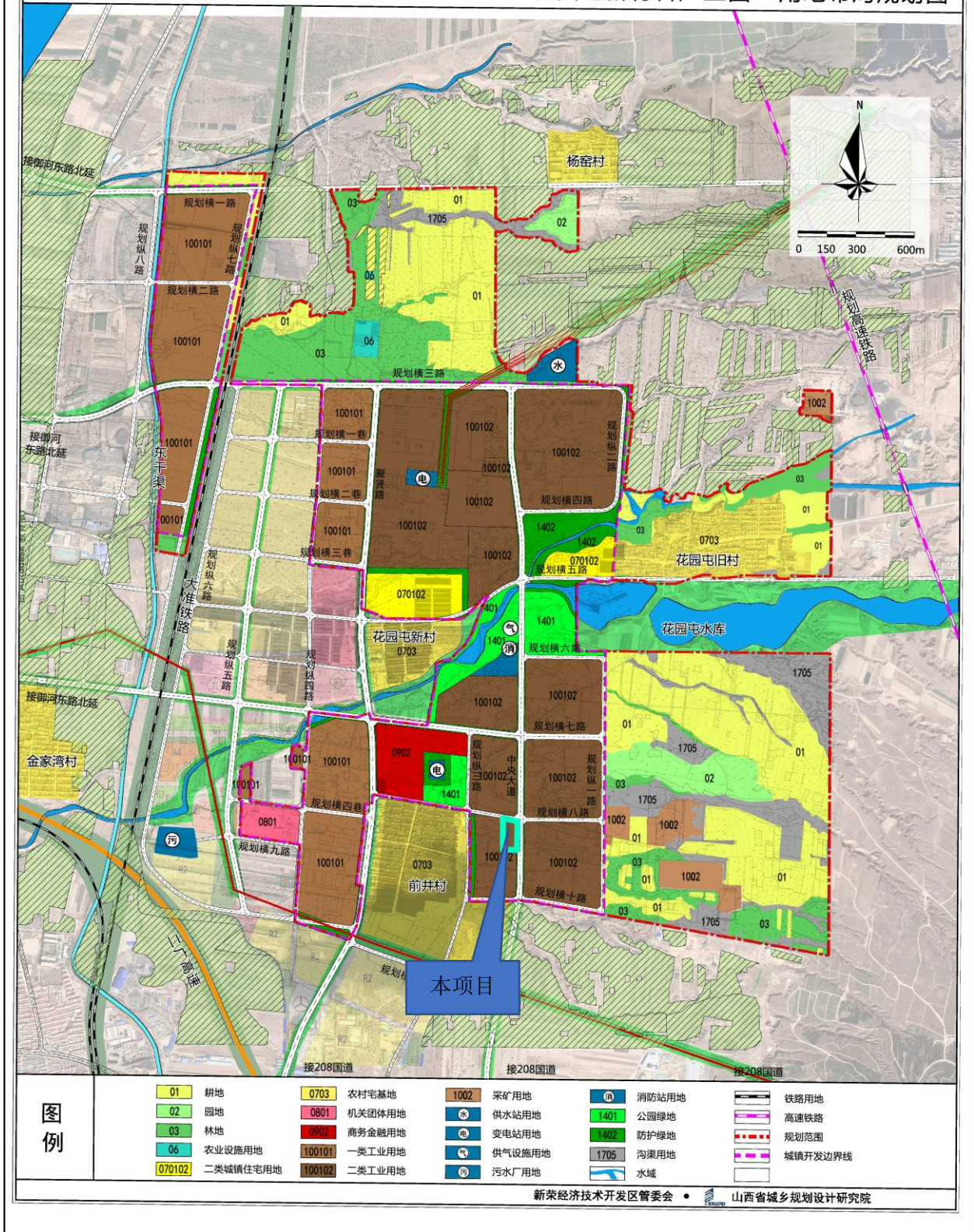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025t/a	0	0	0.097 t/a	0	0.122 t/a	+0.097t/a
	非甲烷总烃	0	0	0	1.05 t/a	0	1.05 t/a	+1.05t/a
废水	/	/	/	/	/	/	/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0.3 t/a	0	0	1.0 t/a	0	1.3 t/a	+1.0 t/a
	除尘灰	151.245 t/a	0	0	0.6612 t/a	0	151.9062 t/a	+0.6612 t/a
	生活垃圾	4.5 t/a	0	0	2.25 t/a	0	6.75t/a	+2.25t/a
	沉渣	0.5 t/a			0.17 t/a		0.67 t/a	+0.17 t/a
危险废物	废原料桶	0	0	0	2.0 t/a	0	2 t/a	+2.0 t/a
	废活性炭	0	0	0	2.16t/3a	0	2.16t/3a	+2.16t/3a
	废机油	0.2 t/a	0	0	0.5 t/a	0	0.7 t/a	+0.5 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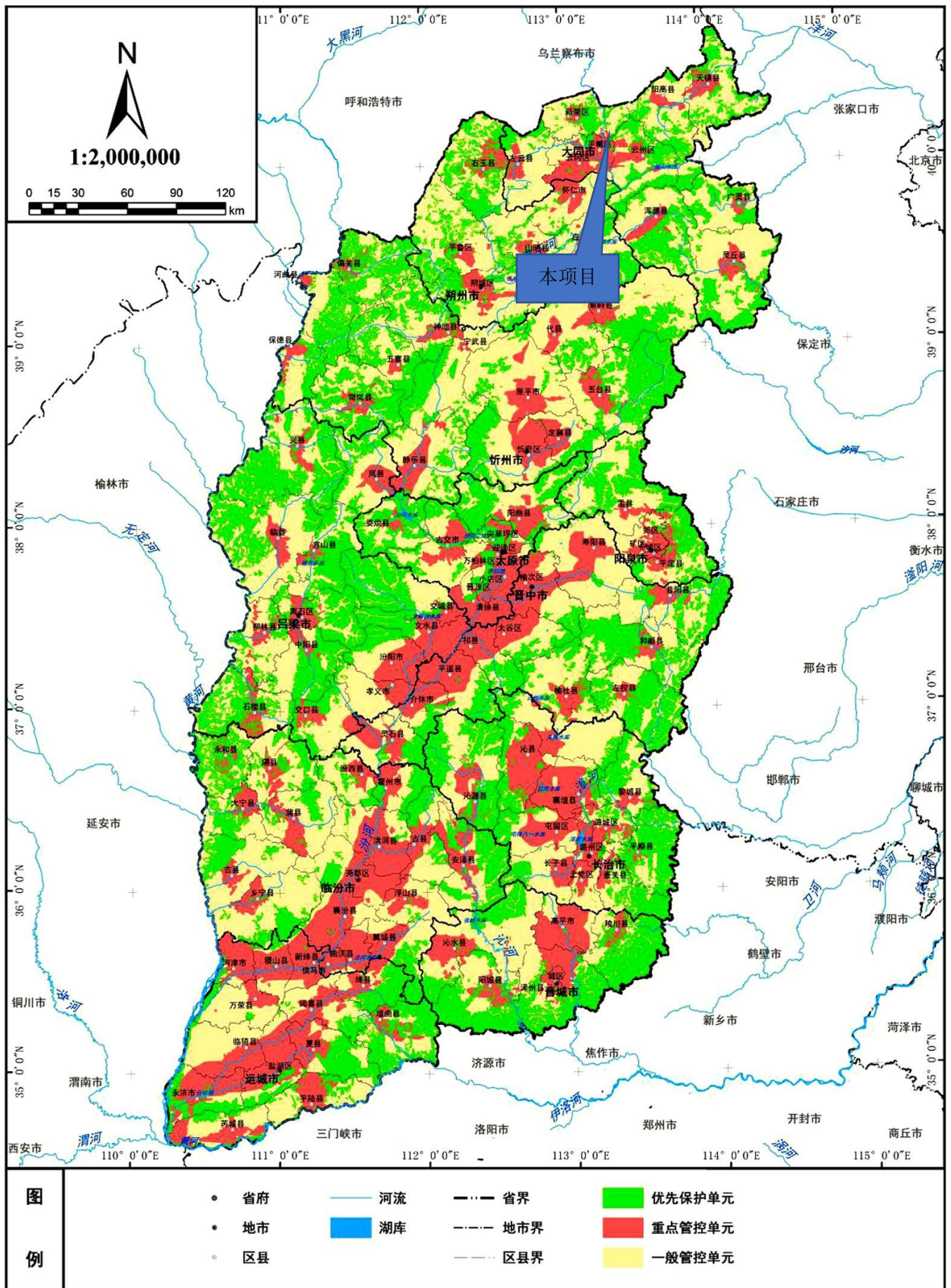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2019-2035年）

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一用地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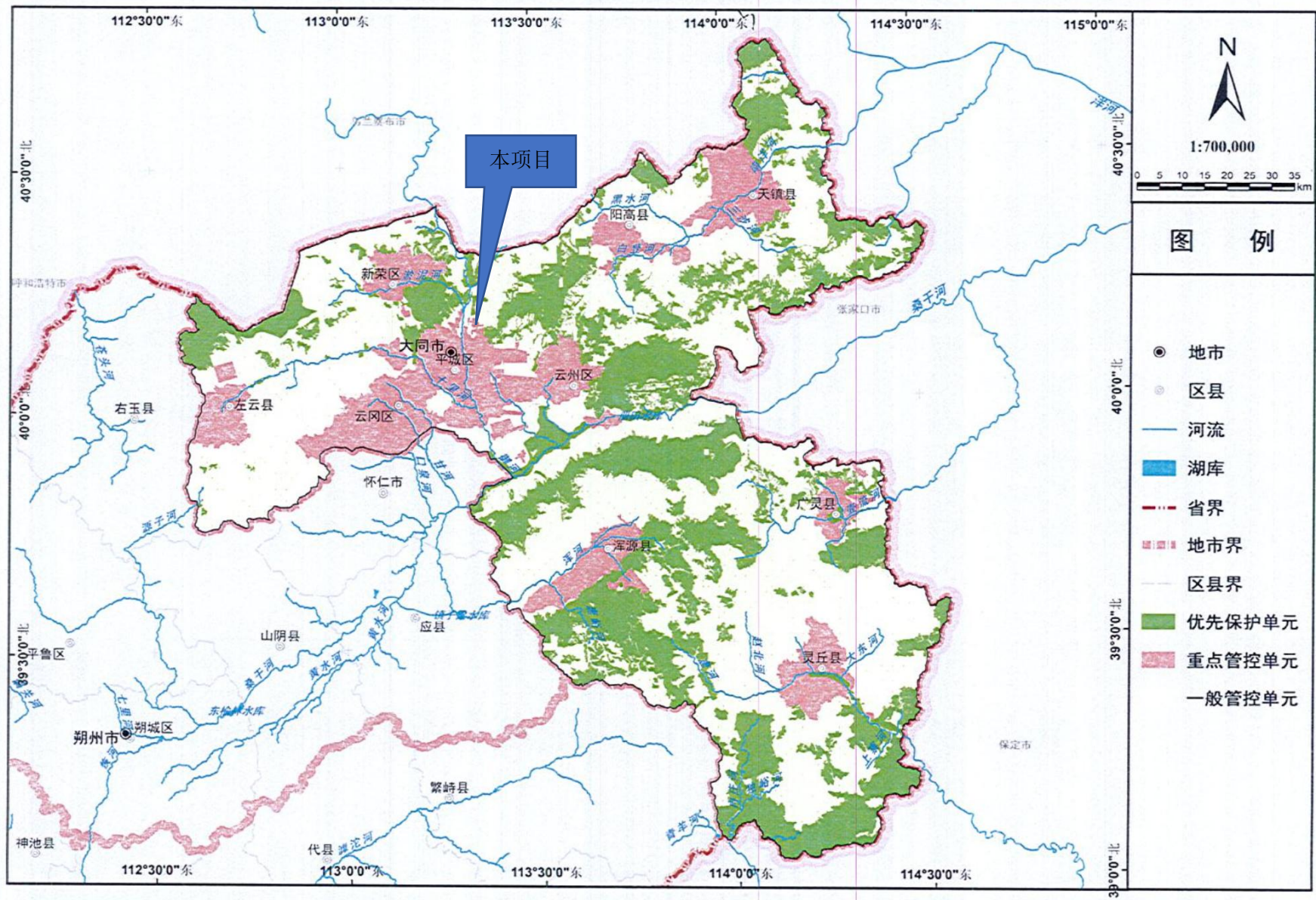


附图2 本项目与花园屯新材料产业园规划位置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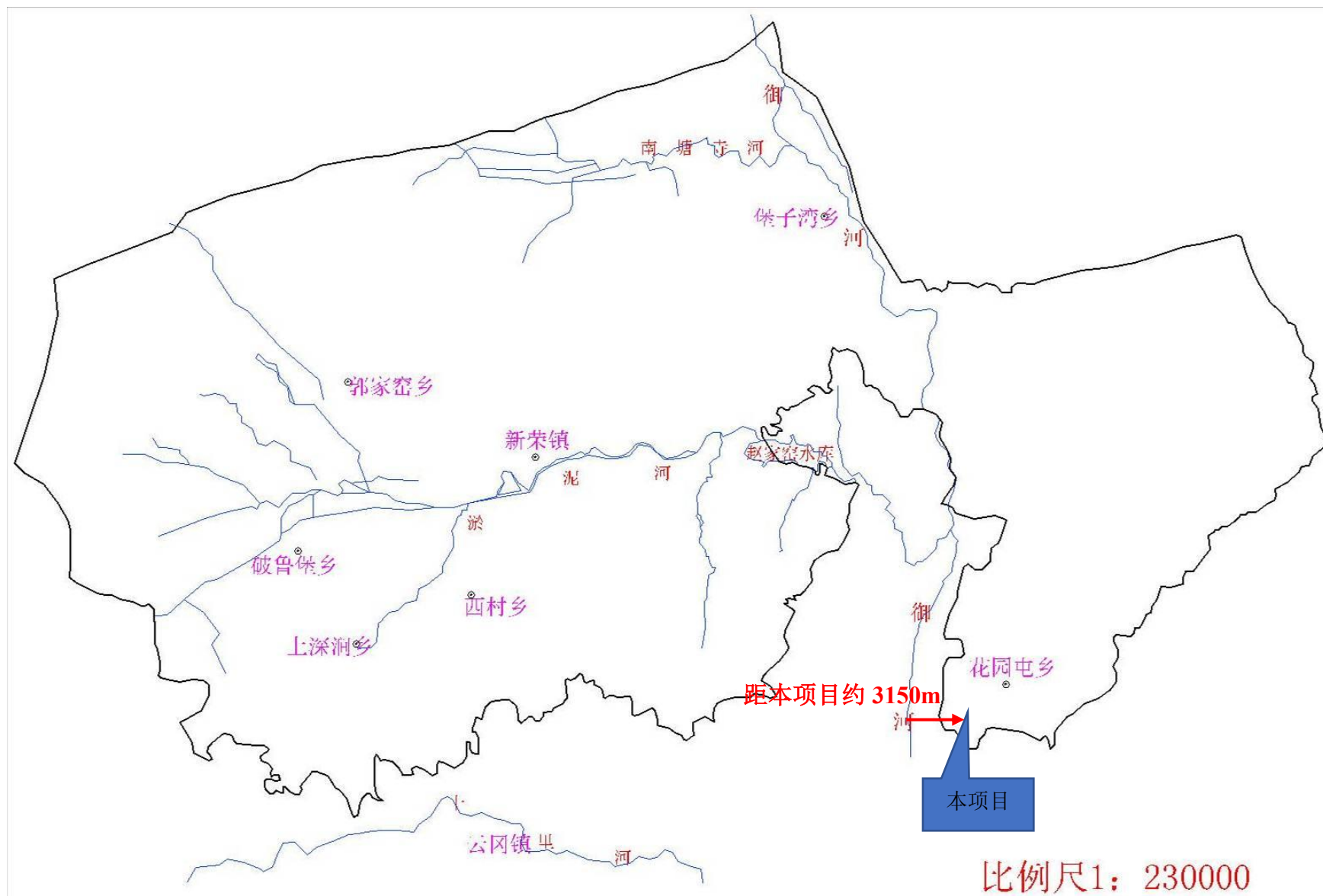


附图3 本项目与山西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相对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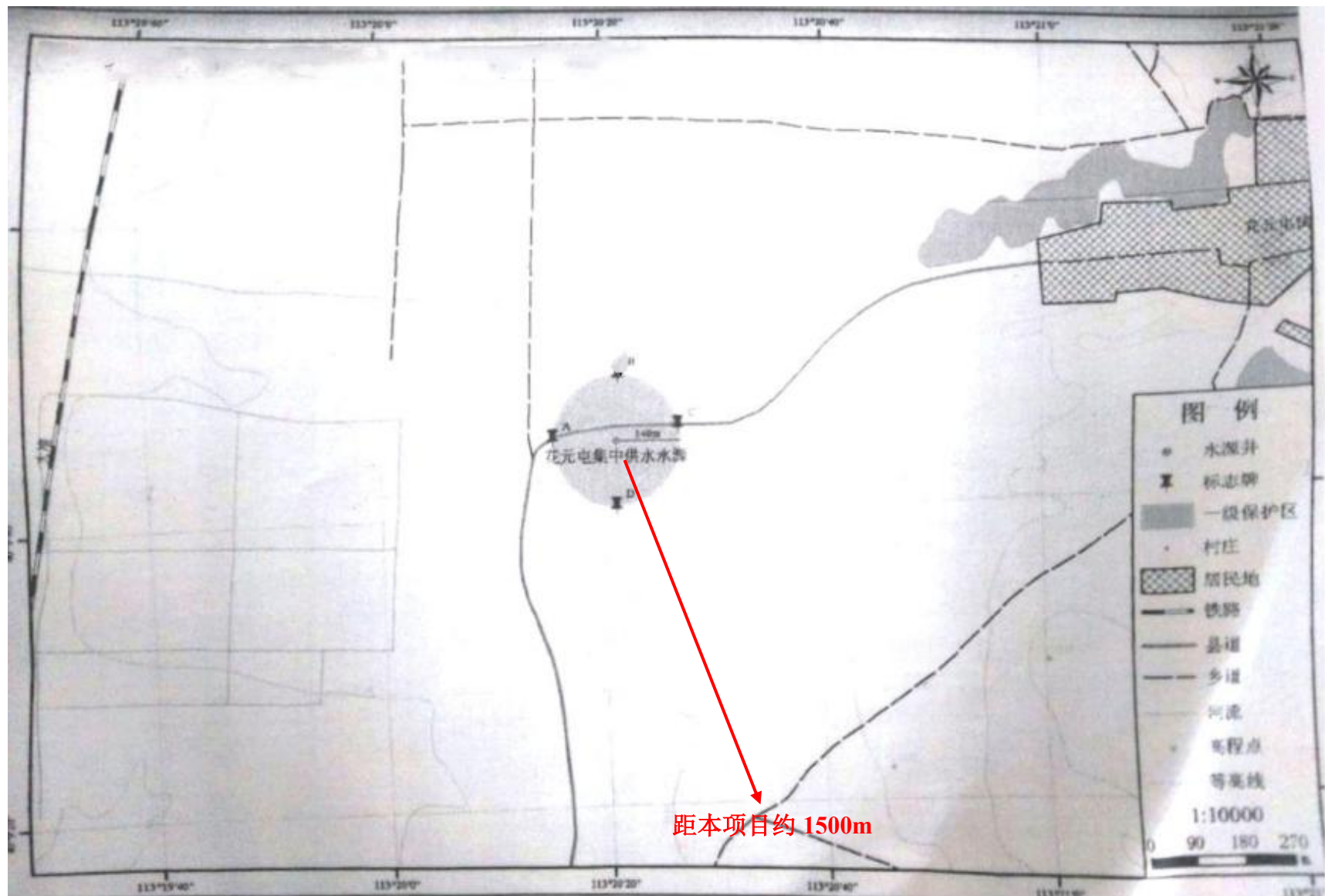
大同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单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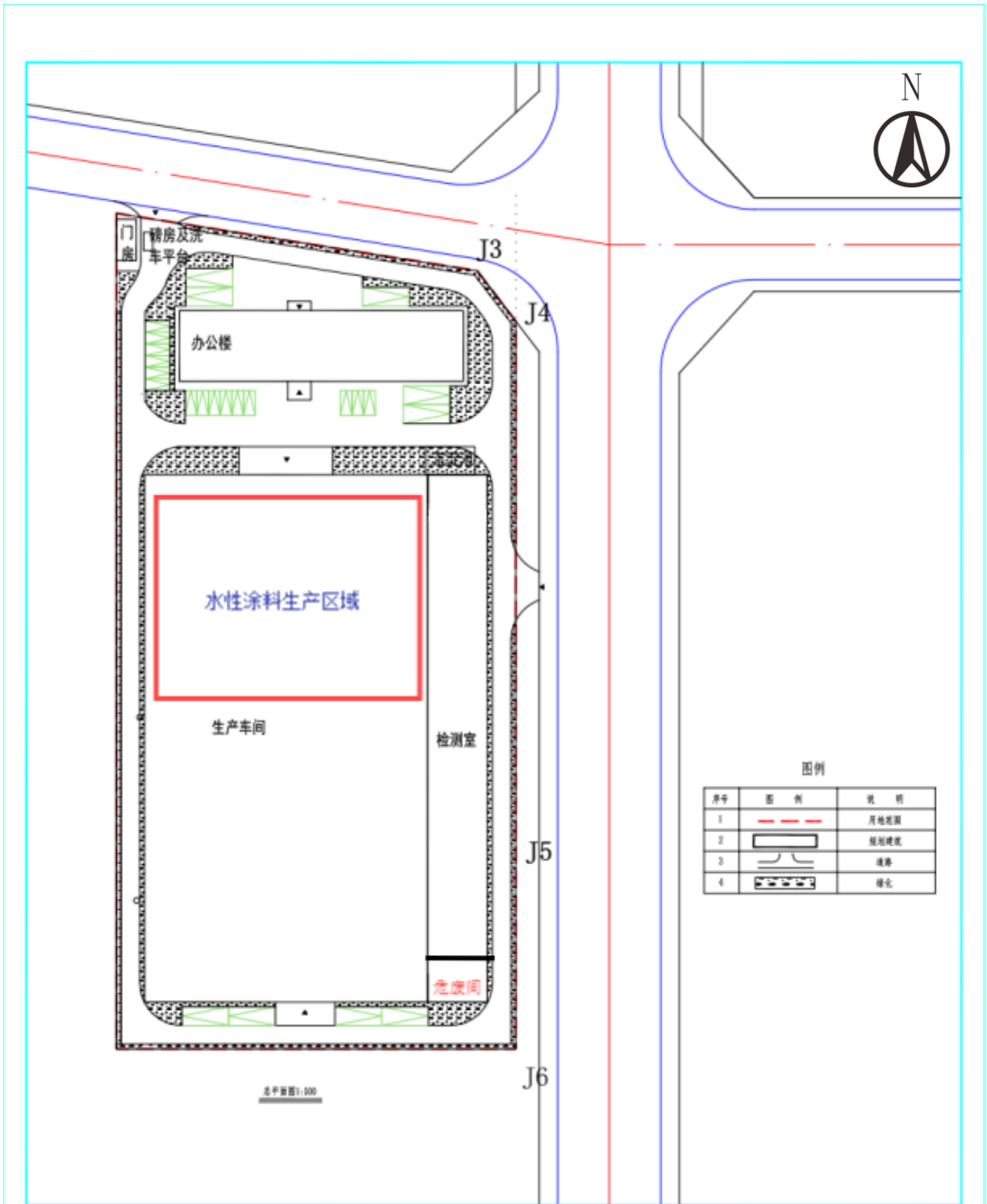
附图 4 本项目与大同市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图相对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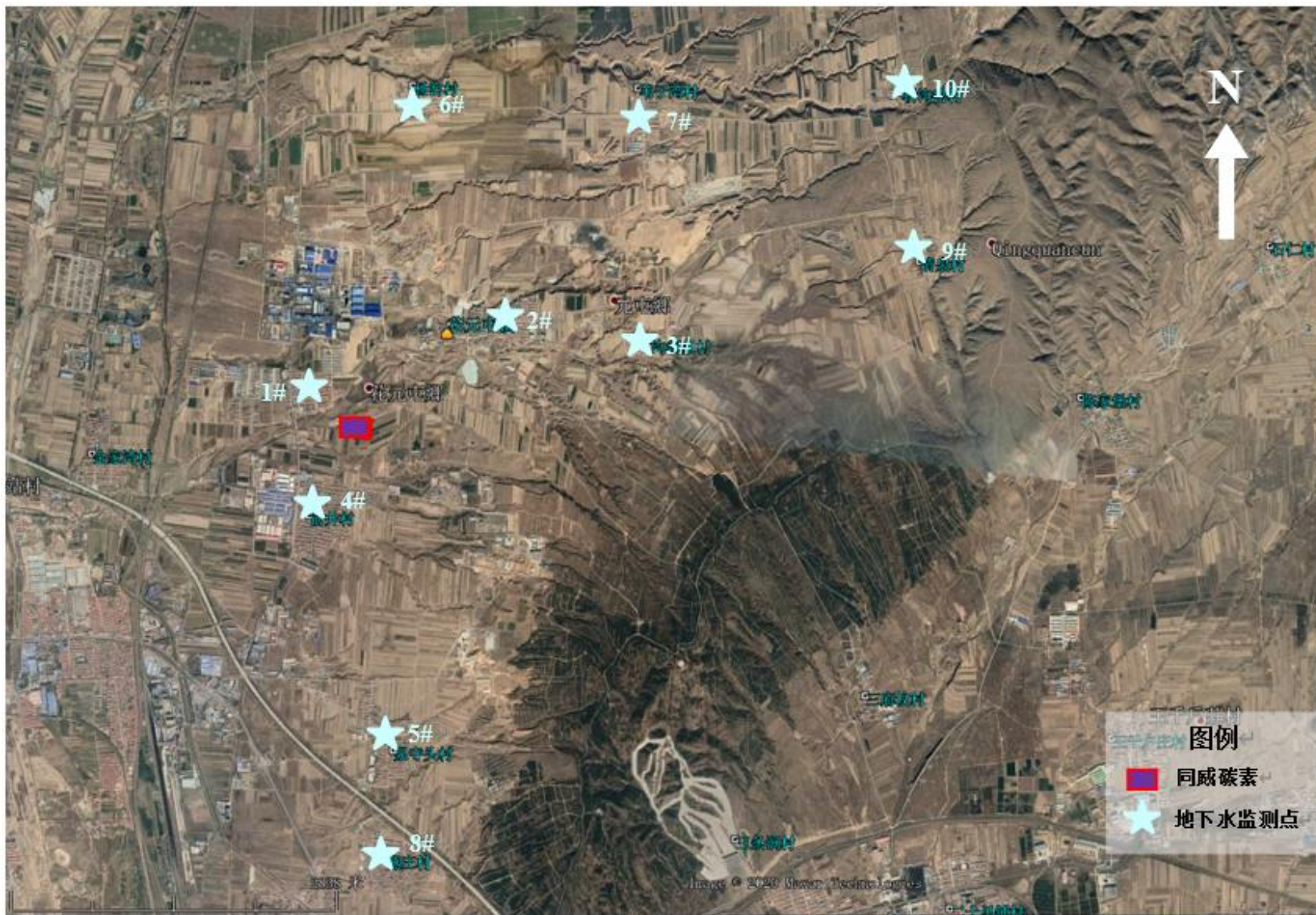
附图 5 项目地表水系图



附图 6 项目与花园屯乡集中供水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附图 7 平面布置图



附图 8 引用监测点位图

附件 1 委托书

委 托 书

山西权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相关环境保护管理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承担“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请贵公司接收委托后按国家环境影响评价的相关工作程序，正式开展编制工作，具体事宜待双方签订书面合同时商定。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公章）



2024年8月



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项目代码：2020-140262-51-03-018023

项目名称：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环保涂料生产项目

项目法人：大同市兴星建材涂料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大同市新荣经济技术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262MA0L8BQL7M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单位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计划开工时间：2020年9月

项目总投资：6000万元（其中自有资金6000万元，申请政府投资0万元，银行贷款0万元，其他0万元）

项目单位承诺：

遵守《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2号）和《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58号）有关规定和要求。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内容：生产车间、库房、办公楼及设备安装 建设规模：10000m²厂房办公楼及附属设施建设，3万吨水性漆，10万吨绿色干粉涂料及砂浆。



2020年8月28日

